



中國金洋
CHINA GOLDJOY

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GOLDJOY GROUP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1282



TOWARDS A NEW ERA

高瞻遠矚 洞悉未來

ANNUAL REPORT 2016 年報



公司簡介

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成立，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282）。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目前主要業務為金融服務業務、自動化業務、製造業務及多元化產業投資。

自二零一六年起，本集團已開始集中於金融服務業務，現時正將其發展為核心業務之一。本集團正全力推進業務轉型，目標為將自身業務轉變為高增值及多元化的業務，並淘汰低利潤及低附加值的電子製造業務。現時，本集團正透過其持牌附屬公司於香港提供資產及財富管理、證券、期貨、貴金屬交易，以及信貸融資服務，並在中國經營私募投資基金。本集團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受規管活動的主要金融服務牌照，即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買賣）、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在捕捉新興產業商機方面，本集團已著眼於新能源產業及發光二極體（LED）製造業務。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鞏固核心業務，繼續在發展蓬勃的金融、健康、智能製造、新能源與新科技行業積極物色投資機會，緊貼市場發展趨勢，構建面向海內外市場更廣的業務佈局。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及主要人員	18
董事會報告	22
企業管治報告	3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9
獨立核數師報告	53
綜合財務狀況表	59
綜合全面收益表	61
綜合權益變動表	62
綜合現金流量表	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姚建輝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邵作生先生—高級副總裁
李敏斌先生—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黃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振邦先生
李國安教授
李均雄先生

審核委員會

王振邦先生—主席
黃煒先生
李國安教授

提名委員會

姚建輝先生—主席
王振邦先生
李均雄先生

薪酬委員會

李國安教授—主席
姚建輝先生
王振邦先生

戰略委員會

姚建輝先生—主席
邵作生先生
李敏斌先生
李國安教授

投資委員會

(前稱投資融資委員會)

姚建輝先生—主席
邵作生先生
李敏斌先生

公司秘書

郭凌而小姐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就香港法例而言：
盛德國際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
2座19樓1908-1909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上市地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

1282

公司網址

<http://www.hk1282.com>



財務摘要

財務摘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財務狀況					
資產總值	7,005,740	4,332,000	877,279	1,772,950	1,739,130
資產淨值	5,149,362	4,150,005	491,158	1,203,720	1,065,534
流動資產淨值	2,338,669	3,825,245	175,776	214,260	183,432
淨(現金)／債務	(756,061)	(3,221,336)	15,785	(20,270)	(2,866)
流動比率	2.65	25.3	1.5	1.4	1.3
速動比率	2.63	25.2	1.2	1.1	1.0
資本負債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3.9%	不適用	不適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運業績					
收益	995,560	711,849	741,056	1,036,662	1,200,435
毛利／(毛損)	473,438	264,936	(250,784)	31,843	125,835
EBITDA	860,885	244,927	(481,946)	234,610	47,953
營運溢利／(虧損)	818,600	209,911	(564,091)	144,244	(48,939)
權益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466,593	181,687	(583,152)	128,666	(54,608)
主要統計					
毛利／(毛損) 率	48%	37%	(34%)	3%	10%
EBITDA利潤率	86%	34%	(65%)	23%	4%
營運溢利／(虧損) 率	82%	29%	(76%)	14%	(4%)
淨溢利／(虧損) 率	47%	26%	(79%)	12%	(5%)
股本回報率	10%	4%	(119%)	11%	不適用
利息覆蓋比率	1,034.6	32.9	不適用	16	不適用
存貨週轉日數	18	72	65	59	60
應收賬款週轉日數	63	96	85	82	62
應付賬款週轉日數	77	54	57	61	54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

二零一六年是本集團蓬勃發展的一年，本集團正邁向轉型發展的快車道。本年度我們積極優化業務結構，繼續推動業務向高增值及多元化轉型，通過內生增長及投資併購，將資源分配至更具增長潛力的業務，本集團目前的核心業務為金融服務業務、自動化業務及多元化產業投資。隨著業務結構的不斷優化，盈利能力得到顯著提升。本年度集團業績在上一年增長的基礎上繼續保持大幅增長，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總收益為995.6百萬港元，較上一年度躍升39.9%。因各主要業務板塊、新增金融服務業務均顯著造好及持有的土地物業價值大幅增值，令本集團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大幅上升156.8%至466.6百萬港元。

為把握中國製造業轉型升級對高端自動化設備的需求機遇，本集團在二零一六年全面優化整合自動化業務，年內繼續獲得包括中國領先之智慧手機製造商、半導體企業等大客戶青睞，收益大增至553.7百萬港元，較去年上升60.7%。隨著中國製造商對自動化技術可產生經濟利益的認識日益提高，我們堅信該業務將長期繼續為本集團貢獻穩定的收益。

在製造業務方面，本集團持續策略性地淘汰低利潤、低附加值的電子製造業務，同時本集團也積極尋求製造業轉型升級的發展機會，進軍高附加值的高端製造業，加強與生物識別安全技術領域內的優秀科技公司合作，並且進一步強化其新能源及LED製造業務，帶領業務良好健康發展。二零一六年，中國繼續推進執行第十三個五年規劃，政策提出的新能源與本集團的發展計劃相互補充。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已購入深圳邦凱的大量權益，本集團的研發能力和製造能力因而進一步提升，使其能夠抓住新能源產業產生的機遇。

本年度集團在金融業務方面取得喜人成績，初步建立了以金洋控股為主體的金融服務平台。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完成對中國銀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銀盛」）全資擁有的若干附屬公司的收購，本集團與中國銀盛共同創立的金洋控股有限公司（「金洋控股」）（其中80%的權益由本集團持有）現已擁有金融服務主要牌照，以資產管理及財富管理為業務核心，並涵蓋環球證券、期貨、商品、機構融資以及財務策劃等領域。本集團銳意透過金洋控股，全力提升綜合金融服務的能力。憑藉中國金洋在中港兩地的穩固實力及廣闊的經營網絡，結合子公司的人才資源及豐富的金融市場運作經驗，新納入的金融服務業務板塊必將成為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重要增長點。年內，此新增業務為本集團帶來85.0百萬港元收益。

在產業投資方向上，本集團聚焦受惠于中國經濟成長和轉型升級的產業。中國將持續推動內地金融業開放、人民幣國際化、內地和國際市場接軌，以及深化內地與香港的資本市場互聯互通，中國內地、香港以至整個大中華區金融市場仍具廣闊發展空間。隨著國家「一帶一路」重大戰略的實施，香港作為國際化的金融、貿易、航運和資訊中心，具備全面服務「一帶一路」國家戰略的能力與競爭優勢，勢必在更廣闊的平臺上發揮更重要的作用，在積極推動國家戰略的落地的同時，進一步鞏固和提升香港在國際經濟金融體系中的優勢地位。本集團將把握機遇提升競爭優勢。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2港仙（二零一五年：0.25港仙）。

如何在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中洞察先機、快速反應對管理層提出越來越高的要求。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鞏固核心業務，繼續關注不同的投資領域，積極發掘金融、健康、智慧製造、新能源與高科技行業的投資機會，緊貼市場發展趨勢，構建面向海內外市場更廣的業務佈局，進一步提升盈利能力。我們對未來業務發展前景充滿信心。

本人謹此衷心感謝董事會各位同仁及全體員工過往一年對本集團的卓越貢獻，感謝各位股東及持份者對本集團的信任與支持。

主席
姚建輝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概覽

二零一六年於本集團發展是重要的一年。中國經濟持續轉型升級，而隨著內地金融市場的不斷開放，特別是滬港通、深港通開通之後，為香港金融市場帶來巨大機遇。本集團秉持發展實業和價值投資理念，依託香港的平台優勢，緊密把握中國市場和經濟轉型升級帶來的商機，積極實施業務轉型策略。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已淘汰其低利潤和低附加值的電子製造業務並加大投放資源於高增值的業務。本集團目前的主要業務為自動化業務、綜合金融服務及多元化產業投資，本集團於回顧年內的業績表現證明其轉型策略成效顯著。本集團股票被納入多個恒生指數之成份股，亦為滬港通、深港通可投資股票之一，充分顯示出市場對公司價值的認可。

業務回顧

自動化

於年內，自動化分部收益大幅增加60.7%，增至553.7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344.5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55.6%（二零一五年：48.4%）。在充滿挑戰的經濟環境下，佳力科技大力發掘市場對自動化製造設備的需求，特別是抓住中國智能手機、半導體企業快速發展的機遇，年內成功獲取了多宗大額訂單，銷售收入和盈利都錄得喜人成績。

金融服務

本集團於年內新購入的金融服務分部的收益為85.0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8.6%（二零一五年：不適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隨著中國繼續深入改革及展開新一輪對外國投資開放經濟的措施，本集團積極把握機遇，在香港金融服務市場建立平台，並通過成功收購拓展更全面的金融業務，致力為客戶提供連接中國與海外市場的優質金融服務。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向中國銀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銀盛」)購買其持有的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 70%權益，代價為255,779,000港元，標誌著本集團正式進軍香港金融服務市場。

本集團及非控股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分別以代價300,000,000港元及33,333,000港元完成對中國銀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國銀盛財富管理有限公司、中國銀盛證券有限公司、宏基金融投資有限公司、宏基信貸有限公司及宏基金業有限公司(「金洋控股集團」)的額外一輪融資。完成此輪融資後，本集團於金洋控股集團的權益由70%增至80%。此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集團以代價200,000,000港元於金洋控股集團作出進一步投資，維持其於金洋控股集團的權益為80%。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該等附屬公司改名為中國金洋證券有限公司(「中國金洋證券」)、中國金洋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國金洋資產管理」)、中國金洋財富管理有限公司(「中國金洋財富管理」)、中國金洋信貸有限公司(「中國金洋信貸」)、中國金洋金業有限公司(「中國金洋金業」)及中國金洋投資有限公司(「中國金洋投資」)。

中國金洋資產管理主要於香港經營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

中國金洋證券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

中國金洋財富管理於香港提供理財及保險服務，提供的各式服務包括一站式投資移民、稅務規劃、家族信託、財富管理、人壽保險、投資相連儲蓄計劃、危疾及醫療保險以及一般保險。

中國金洋金業為香港金銀業貿易場的認可電子貿易會員，並持有A1類交易的有效經營許可證，可從事99%黃金、港元1公斤金條、倫敦金、倫敦銀等業務。

中國金洋信貸於香港提供貸款及信貸融資服務。

此外，中國金洋證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取得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6類牌照(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本集團現已擁有金融服務主要牌照。

中國金洋投資為全資擁有專為中國超高淨值客戶成立的專業財富管理機構上海雄愉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雄愉資本」)的投資控股公司。其於中國取得私募基金管理人牌照，其主要業務包括發行私募股權基金的各類創新產品及大中華地區的投資管理服務。

另外，於二零一六年四月，本集團完成收購內地金融機構湛江集付通金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湛江集付通」）的33.21%權益（於湛江集付通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發行額外股份後攤薄至22.62%權益）。湛江集付通現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提供證券投資；為金融機構提供諮詢服務、商品貿易及提供信貸或融資信貸服務。此項收購有助本集團佈局創新金融業務，開始提供互聯網金融服務並為其金融服務業務增值。

通過收購金融機構和發展多元化的金融服務，本集團現可為客戶提供更全面的金融服務，並通過交叉銷售及讓客戶方便獲取不同金融服務的全面平台，獲得最佳的協同效應。

製造

由於本集團淘汰低利潤、低附加值的電子製造業務之策略，此分部的收益大幅下跌 64.0%至58.1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161.6百萬港元），該分部對本集團總收益的貢獻減少至5.8%（二零一五年：22.7%）。與此同時，本集團也積極尋求製造業轉型升級和供給側改革的發展機會，進軍高附加值的高端製造業。該業務亦包括來自新能源產業及發光二極體（「LED」）製造業務的37.4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零），該業務開始於二零一六年第二個季度。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通過收購持有深圳邦凱新能源有限公司（「深圳邦凱」）合共75.5%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606,178,800元（相當於約691,939,000港元）。

深圳邦凱主要從事生產及經營機械及電子產品以及開發新能源技術。有關收購為本集團提供額外資源開發新能源及LED製造業務，以及加強其研發能力。

深圳邦凱於深圳光明新區核心區域持有一塊約120,000平方米的土地（「土地」）。已建成約100,000平方米的物業，剩餘未開發土地將保留作為科技產業園開發之用。

證券投資

證券投資分部的收益增加45.3%，增至約298.8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205.7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30.0%（二零一五年：28.9%）。自二零一五年起加入此業務，已證實成功拓寬收入來源及為股東提供更佳回報。

投資及合作關係

眼見創新及尖端技術充滿商機及前景，本集團一直投資於多間上市及非上市的行業領先科技公司，而該等公司專門從事生物識別安全、無線數據傳輸及通訊技術。此外，為配合本集團爭取中國金融服務企業發展機遇的策略目標，本集團亦投資於金融機構。

上市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以下上市科技公司之股權：1) BIO-key (一間於OTCQB上市及買賣之美國公眾公司，專營先進的生物識別解決方案，已向納斯達克資本市場提出上市申請)；2) IDEX ASA (一間於奧斯陸證券交易所Oslo Axess市場上市的挪威公眾公司，主要從事資訊科技產品的開發及銷售)。

作為一項長遠投資，本集團持有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2016)H股總數及已發行股份總數分別約5.47%及1.16%。

非上市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以下非上市公司之股權：1) Keyssa Inc. (一間美國私人公司，主要從事開發無線數據傳輸技術)；2) Kili Corporation (「Kili」，一間私人技術公司，主要從事民用市場的認證及安全支付軟件技術。其持有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手機支付及零售科技公司Square, Inc. (「Square」) 的權益，本集團亦透過其間接持有Square的股權)；及3) Powermat Technologies Ltd. (「Powermat」，一間美國私人公司，為消費者、OEM和公共場所提供無線電源解決方案)。

物業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惠於深圳物業市場價格快速上漲，深圳邦凱持有的土地及物業價值大幅升值。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及十二月購入香港金鐘多項物業。該等收購物業部分用作本集團總部，其餘部分將作物業投資用途出租。鑑於其優越位置，加上市場不斷對甲級寫字樓有所需求，該等投資物業預期會為本集團帶來可觀的回報。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增加39.9%，增至約995.6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711.8百萬港元）。收益按分部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五年 百萬港元		變動百分比
自動化	553.7	55.6%	344.5	48.4%	60.7%
金融服務	85.0	8.6%	–	–	不適用
製造	58.1	5.8%	161.6	22.7%	(64.0)%
證券投資	298.8	30.0%	205.7	28.9%	45.3%
	995.6	100%	711.8	100%	39.9%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增加主要來自(i)現有自動化分部、(ii)證券投資分部及(iii)新增金融服務分部所產生的收益增加。年內，自動化分部繼續為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佔總收益55.6%。本集團繼續藉淘汰低利潤、低附加值的電子製造業務執行其業務轉型計劃，而新能源產業及LED製造業務於二零一六年第二季度才剛起步，本集團製造分部對收益的貢獻減少至5.8%。

毛利及毛利率

年內毛利明顯增長78.7%，增至約473.4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264.9百萬港元），毛利率升至47.6%（二零一五年：37.2%）。該變動主要由於自動化及證券投資分部業績增長，以及新增金融服務業務的貢獻。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年內其他收益淨額約0.2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其他虧損淨額8.4百萬港元）。該其他收益淨額主要由於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增加12.6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10.3百萬港元），以及商譽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降低。

其他收入－淨額

其他收入淨額升至約79.3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81.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淨顧問費收入增加35.2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零）及來自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31.5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零）。有關上升因許可費收入淨額較二零一五年減少78.2百萬港元而被抵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分銷成本

分銷成本為22.1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22.3百萬港元)，與二零一五年相比維持穩定，佔總收益的2.22%(二零一五年：3.14%)。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增加至約174.9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106.1百萬港元)，主要原因乃由於(i)人民幣貶值導致匯兌虧損增加14.7百萬港元；(ii)因業務擴張導致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7.8百萬港元以及員工薪金及董事酬金增加17.2百萬港元。

財務收入－淨額

財務收入淨額約為19.9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1.7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主要反映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授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的貸款利息收入分別增加約12.2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8.2百萬港元)及6.9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零)。

所得稅開支

由於重估物業產生遞延稅項負債約115.0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零)及應課稅溢利增加，所得稅開支增加約677.7%，增至約195.2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25.1百萬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大幅增加156.8%，增至約466.6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181.7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1)本公司持有的土地及物業大幅升值；(2)本集團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收益增加；(3)自動化分部產生的溢利增加；(4)金融服務分部產生溢利；及(5)利息收入增加，其中因(a)就生物識別指紋私隱保護平台FingerQ及相關裝置的若干知識產權向BIO – key Hong Kong Limited繳交的許可使用費淨額減少，及(b)本公司總辦事處行政費用增加而有所抵銷。

財務資源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債務結構

因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本集團繼續維持良好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約為1,535.6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51.6百萬港元，不包括轉撥至分類為持有作出售資產的結餘)。營運資金為流動資產淨值約2,338.7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25.2百萬港元)。流動比率約為2.7(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3)。

銀行借貸包括信託收據貸款約98.5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百萬港元)及銀行貸款約681.1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0百萬港元)。此等銀行借貸乃由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及賬面值分別為約268.6百萬港元及816.5百萬港元的樓宇及上市證券作抵押。本集團的淨現金狀況約為756.1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21.3百萬港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為2.1百萬港元、145百萬港元及4.7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分別與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成本有關。

貨幣風險及管理

年內，本集團的收款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列值，而付款則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支付。

由於本集團製造分部的生產主要位於中國內地，其大部分勞工成本及製造費用均以人民幣列值，因此，人民幣波動將影響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本集團將密切監察人民幣的匯率變動，並在有需要時考慮與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訂立外匯遠期合約，以減低貨幣波動的潛在風險。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遠期合約。

未來資本投資計劃及預期資金來源

本集團的經營及資本開支主要透過營運現金流及股東權益等內部資源及部分銀行借貸提供資金。本集團有充足的資金資源及未動用銀行信貸，以應付其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要。

僱員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全職僱員約為400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0名）。

本集團根據目前業內慣例為僱員提供薪酬及福利，並會根據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員工的個別表現發放酌情花紅。

此外，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向合資格僱員授出。

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並以配售及公開發售方式籌集所得款項（扣除上市開支後）約為642.0百萬港元。由上市日期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所得款項淨額的運用情況如下：

	百萬港元
1. 購買用於生產電容觸控屏幕產品的設備及進行產能升級	175.8
2. 公司產品的研發成本	138.1
3. 收購新技術或合作	83.5
4. 進行垂直整合收購	57.8
5. 增建生產廠房	57.8
6. 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64.2
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總計	577.2

所得款項淨額的餘額已存入中國內地及香港的銀行，並將用作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的招股章程所載的擬定用途。

二零一五年八月的股份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九日，本公司與(其中包括)八名投資者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該等投資者同意認購18,611,994,100股新股份(「股份認購事項」)。股份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日完成。股份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346.2百萬港元，已用於以下用途：

	百萬港元
1. 加強及拓展本集團現有業務	173.8
2. 拓展中國節能照明行業的商機	98.9
3. 完成潛在收購光電企業，包括(i)購買土地；(ii)建設新廠房或收購現有廠房； 及(iii)購買機器及設備	705.1
4. 收購一間國內金融機構的股本權益，以多元化及拓展業務並把握發展機遇	1,003.9
5. 本公司一般營運資金	286.7
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總計	2,268.4

所得款項淨額的餘額已存入中國內地及香港的銀行，並將用作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的通函所載的擬定用途。

二零一六年九月的股份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與中國金洋證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透過配售代理以盡力基準將最多600,000,000股新股份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68港元。配售股份已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401,880,000港元(扣除支付予一間附屬公司的交易成本6,120,000港元)，已用於以下用途：

	百萬港元
1. 發展融資租賃業務	-
2. 收購金融服務相關公司的股權	201.0
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總計	201.0

所得款項淨額的餘額已存入中國內地及香港的銀行，並將用作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的通函所載的擬定用途。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竭盡所能基準以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68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最多600,000,000股新股份。配售股份已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本集團自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約為408,000,000港元。

600,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i)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78%；及(ii)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股份總數2.71%。

業務展望

展望未來，發展多元化、高增值業務繼續是本集團的策略重點，本集團將繼續努力推進業務轉型，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及以股東利益為先，持續改善業務及財務表現。

本集團期望通過努力為所投資的企業提供有競爭力的增值服務、賦予更強大的能量，支持所投資的企業圍繞其產業上下游展開收購，內生增長與外延擴張協同發展，為股東帶來更高的回報。

作為主要的國際金融中心，香港將繼續在連接中國內地市場與世界各地扮演重要角色，因而為香港金融服務業蓬勃發展打造建設性的經營環境。

為把握金融服務市場於大中華地區的巨大增長潛力，以及滬港通及新推出的深港通帶來的龐大機遇，中國金洋透過金洋控股，將繼續提升其提供更全面金融服務的能力，並擴大在大中華市場，特別是中國內地、香港和澳門的業務覆蓋，竭力為客戶、股東及業務夥伴創造價值。憑藉與世界頂級金融機構的穩固關係、使用Fintech、擴大產品組合和優化金融服務平台，金洋控股將尋求在其於上海和深圳的版圖以外，建立於中國內地其他主要城市的穩固經營網絡。

此外，本集團通過交叉銷售及透過收購和發展各金融機構而提供不同金融服務的多功能客戶平台，旨在為客戶提供更全面的金融服務，並產生更好的協同效應。憑藉成熟的業務模式，本集團對其充分把握資本市場潛力並實現長期穩固業務增長的能力持謹慎樂觀態度。

至於自動化生產設備方面，為加強業務，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佳力科技有限公司（「佳力科技」）除現有的SMT組裝、測試設備及半導體封裝設備外，計劃擴大產品線至周邊輔助設備。它亦將進一步加強售後及維護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為擴大佳力科技的收入來源，並加強其在業內的競爭力，佳力科技將開拓設備融資租賃業務，力求為客戶提供更為多元化的增值服務。佳力科技也將物色智能製造及智能生產系統的投資機會，發展或收購相關行業廠商，為客戶提供更加完善的定制化、一體化服務，協助客戶提高生產效率和資金效率，幫助客戶在製造業的激烈競爭中佔得先機。本集團對其自動化業務的長期發展充滿信心。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致力建設新能源產業及LED製造業務，並擬採用先進技術及招攬高素質人才，給予其尖端產品研發及製造能力，使其於全球推出產品並提高其競爭力。本集團擁有廣泛的營運經驗，準備受惠於對LED設備及新能源的不斷增長需求。本集團對急速發展的市場趨勢有深入了解，並期待這分部的貢獻。

本集團自二零一五年把證券投資分部納入業務範圍以來，其收入來源已經擴寬。其將繼續在市場尋求潛在的商業機遇，旨在更善用現有資源以改善其財政狀況。

至於金融服務分部，金洋控股透過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授予第6類牌照，使其可執行公司金融相關工作。此舉加強本集團的金融服務組合及捕捉未來商機的能力。

憑藉其競爭優勢，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於金融服務、保險及再保險行業、高端製造業、健康、新能源及新興科技的投資機會，致力為股東創造最佳回報。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和前景可能受到一些風險和不確定因素的影響。本集團將討論本集團已識別的主要風險和不確定因素。除下文所示之外，可能還存在其他風險和不確定性，本集團尚未悉知該等風險和不確定因素，或者彼等現在可能並非重大的，但日後可能為重大。此外，由於解決這些問題所採取的措施的固有局限性，永遠不能完全消除風險。另外，倘認為減輕風險不具成本效益，風險可能由於戰略原因而被接受。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由於內部流程、人員和系統不適當或失效而導致的財務損失或聲譽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管理操作風險的責任在於分支及部門層面的每項職能。

本集團的主要職能由標準操作程序、權限限制和報告框架指導。本集團將識別及評估關鍵業務風險，並儘早向高級管理層報告此類風險問題，以便採取適當的風險應對措施。

行業風險

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須遵守多項監管規定，而根據有關規定，本集團的營運附屬公司需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就受規管活動取得牌照。就此，本集團需要確保持續遵守所有適用法例、規例及指引，以及讓相關監管當局信納我們繼續為持牌人的適當人選。倘相關法例、規例及指引有任何變動或收緊，其可能會對我們繼續進行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未能符合不時的適用規則及規例，我們將可能面臨罰款或限制我們進行業務活動，甚或暫停或收回我們經營金融服務業務的全部或部份牌照。此外，一如本集團所有其他業務，金融服務業務亦不能避開市場變動。金融市場不景亦可能會對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自動化及製造業務在競爭激烈的行業中經營。集團面臨來自全球技術公司的競爭和快速的技術變革，這可能使本集團開發和使用的技術過時。因此，本集團的產品可能無法與其競爭對手有效競爭，對其維持其市場份額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未能維持本集團的競爭地位，可能對這些業務分部的業績和利潤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證券投資業務受市場情況及本集團持有的證券價格波動的影響。證券市場的任何重大衰退都可能影響本集團證券投資的市值，並可能對本集團的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財務風險

在經營活動中，本集團面臨各種金融風險，包括市場、流動性和信用風險。貨幣環境和利率週期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的盈利及資本或其達致業務目標的能力可能會因匯率，利率及股票價格變動而受到不利影響。特別是，本集團功能貨幣的任何貶值可能影響其毛利率。本集團密切監控其資產和負債的相關外匯狀況，並相應地分配其持有的不同貨幣，以盡量減少外匯風險。

如果集團無法獲得足夠的資金為其業務融資，則也可能面臨流動性風險。在管理流動性風險時，本集團監控其現金流量，並維持足夠水平的現金和信用額度，以便為其業務融資並減少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本集團亦面對客戶的信用風險。新客戶須接受信用評估，而本集團繼續監察其現有客戶，特別是有還款問題的客戶。現金將存入最近沒有違約記錄的信譽良好的銀行。

人力及自留風險

本集團在經營業務的國家的人力資源競爭可能導致集團無法吸引和留住具備滿足其要求的技能、經驗和能力水平的關鍵人才。本集團將繼續提供薪酬待遇和獎勵計劃，以便吸引、留住和激勵合適的候選人和人員。

業務風險

本集團不斷面對衡量及應對其所經營行業內的市場變化的挑戰。任何未能正確解釋市場趨勢及相應地調整策略以適應此等變動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執行董事

姚建輝先生，45歲，本集團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彼同時擔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彼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戰略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前稱投資融資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姚先生於中國華南理工大學工商管理高級研修班結業。姚先生曾於多間企業及一間上市公司擔任高級管理層職位，該等企業涵蓋不同行業，包括食品、建材、房地產、商業、農林業、物流、科技及金融業。該公司主要從事生產農產品、建材及房地產業務。於二零零二年三月至二零零三年三月，姚先生曾任深圳市寶能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常務副總裁，該企業集團主要從事房地產、物流、文化旅遊及金融業務。於二零零三年三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彼於深圳深業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出任常務副總經理、總經理及董事長，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物流服務、商品展示交易以及小額貸款。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姚先生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寶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600892）擔任總經理及董事長，該公司主要從事製造電纜、酒店及貿易業務。自二零零六年六月起，彼一直擔任寶能控股（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該公司主要從事房地產開發業務。

姚先生為深圳市第六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深圳市企業家協會副會長、深圳市物流與供應鏈管理協會副會長以及深圳市羅湖區慈善會副會長。

邵作生先生，53歲，為本集團高級副總裁，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同時擔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各戰略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前稱投資融資委員會）成員。彼畢業於中國黑龍江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彼亦取得日本橫濱國立大學碩士學位。

邵先生於金融行業擁有逾22年經驗。自一九八六年七月至一九八八年二月，邵先生擔任黑龍江省農業生產資料公司辦公室秘書，負責辦公室一般事務。自一九九四年六月至一九九五年六月，邵先生為中國人民銀行（深圳分行）金融管理處主任科員，負責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管理。自一九九五年六月至一九九五年七月，邵先生擔任中國工商銀行（深圳分行）辦公室秘書，負責銀行行長的行政工作及協調工作。自一九九五年七月至一九九八年五月，邵先生擔任深圳市人民政府辦公廳秘書，負責副市長的行政工作及協調工作。

自一九九八年五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邵先生於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彼自一九九八年六月至二零零一年七月於總部擔任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自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二月擔任董事會秘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及監事會主任；自二零零四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六月擔任深圳分行副行長；自二零零九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十月擔任招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行政總裁；及自二零一六年十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擔任招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副總裁。

李敏斌先生，36歲，本集團副總裁，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同時擔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總經理職務。彼亦為本公司戰略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前稱投資融資委員會）成員。李先生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目前於香港中文大學就讀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李先生於物流、房地產、投資及金融等行業擁有豐富的營運及管理經驗。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彼擔任深圳深業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部經理助理。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八年十月，彼擔任深圳市寶能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證券部經理，負責投資研究及證券管理業務。該公司為一家主要從事房地產、物流、文化旅遊及金融業務的綜合企業。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彼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寶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892）擔任監事、總經理助理及證券事務代表及於二零一四年三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擔任董事、董事會秘書。

非執行董事

黃煒先生，42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黃先生畢業於中國湖南大學並持有經濟學碩士學位。黃先生於投資融資行業擁有逾18年經驗。於二零零二年八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彼擔任中國工商銀行深圳分行個人住房貸款部副經理。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八年九月擔任企業融資管理中心副總經理。於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一二年二月擔任企業融資管理中心總經理，以及於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擔任機構銀行業務部總經理。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起，彼擔任深圳寶能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高級副總裁。該公司為一家主要從事房地產、物流、文化旅遊及金融業務的綜合企業。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振邦先生，58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在提供核證、稅務、會計及財務管理服務等方面曾擔任多個職位，本公司相信有關經驗將可提升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監控與管理。王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名香港理工大學)，持有會計學高級文憑。王先生目前是香港一家執業會計師事務所的首席合夥人。彼亦為香港理工大學校董會及大學顧問委員會成員。他是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香港執行委員會前任主席。王先生是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稅務學會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李國安教授，57歲，博士，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是香港城市大學副校長(發展及對外關係)以及資訊系統及電子商貿講座教授。李教授目前為太平洋經濟合作香港委員會主席。他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4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教授持有英國雪菲爾大學的電子工程學學士學位(一級榮譽)及商業研究工商管理碩士(MBA)學位、英國牛津大學的計算機理學碩士學位、曼徹斯特大學的電腦科學博士學位，以及倫敦大學商業及企業法律的LLB學位及LLM學位。他為英國工程協會特許工程師及英國電腦學會專業會員。李教授亦取得香港大律師資格。

李均雄先生，51歲，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分別於一九八八年及一九八九年獲得香港大學的法學士(榮譽)學位及法學專業證書。彼於一九九一年取得香港執業律師資格，並於一九九七年取得英格蘭和威爾士執業律師資格。自一九九二年十二月至一九九四年四月，李先生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科工作，相繼擔任經理及高級經理；二零零一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二月，為胡關李羅律師行的合夥人。李先生目前為何韋鮑律師行的顧問。李先生一直擔任多家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安莉芳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88)、網龍網絡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77)、亞洲木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1)、富通科技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65)、新礦資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31)、天福(開曼)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68)、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83)、朗詩綠色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6)、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28)、豐盛機電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1)及天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79)，任職起始時間分別為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零零七年十月、二零零九年一月、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零一一年八月、二零一二年六月、二零一三年七月、二零一五年二月、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及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於過去三年內，李先生亦為越秀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股份代號：405)的管理人越秀房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任期為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任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及盈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86)(任期為二零一一年二月至二零一六年四月)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要人員

郭凌而小姐，48歲，為本集團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她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現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及企業管治常規的實施。郭小姐在會計及審核方面具有25年以上經驗，她是澳洲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郭小姐畢業於澳洲昆士蘭科技大學，獲授商業學士學位。

張烈雲先生，50歲，為金洋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張先生負責管理本集團的金融服務平台。張先生於證券投資、財富管理、資產管理及金融產品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自一九九八年起，彼為中國金洋證券有限公司(前稱分別為雄愉證券有限公司及中國銀盛證券有限公司)的創辦人。彼為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的成員，並且自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九年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為第1類負責人員。

甘潤光先生，52歲，為於二零零六年成立的佳力科技有限公司創辦人。甘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加入本集團。甘先生現時為佳力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推動本集團自動化平台業務。甘先生於設備分銷業務有逾22年經驗，並已於中國開發非常強大的業務網絡，具備表面貼焊技術(「SMT」)線及工程工藝的良好知識。於建立自身業務前，他為American Tec Co Ltd.(其為在香港創業板上市的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80)的附屬公司)總經理。

甘先生獲得香港理工學院(現名香港理工大學)電子工程高級證書。他獲新西蘭惠靈頓維多利亞大學國際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會欣然呈列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報，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業務回顧、以及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以及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發生而對本公司構成影響的重要事件的討論，均載於本年報第4至5頁的「主席報告」及第6至17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使用財務表現指標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表現進行的分析載於本年報第6至17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及本集團於該日的事務狀況載於第59至14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2港仙(二零一五年：0.25港仙)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五)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上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星期五)或前後以現金派發。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截止過戶登記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乃摘錄自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適當方法重列並載於封面內頁。此概要並非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捐款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外作出捐款約1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0,000港元)。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即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的司法權區)法例並無任何促使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股權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配售代理已成功以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港幣0.68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600,000,000股配售股份。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本集團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08,000,000港元。

除有關配售事項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及附註21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公司法」)計算之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約為799,6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729,300,000港元)，當中已就本年度建議派發股息0.32港仙(二零一五年：0.25港仙)。根據公司法，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份溢價賬約為2,396,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054,200,000港元)，倘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如有)日期後，本公司可清償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務，則股份溢價賬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可以繳足紅股方式派付。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五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收益的24.9% (二零一五年：23.3%) 及本集團採購額的84.5% (二零一五年：84.2%)；而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收益的7.6% (二零一五年：6.4%) 及本集團採購額的36.2% (二零一五年：34.7%)。

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或任何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本公司年內董事為：

執行董事

姚建輝先生 (主席)

邵作生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八日獲委任)

馮輝明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八日辭任)

李敏斌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振邦先生

李國安教授

李均雄先生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彼等之獨立身份而發出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履歷

本公司現任董事履歷載於年報第18至21頁及本公司網站。

董事服務合約

全體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詳情包括：(1)董事任期為三年，由其獲委任、續聘或重選日期起生效；及(2)有關合約將根據各合約的條款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簽署一份委任函。委任函詳情主要包括：(1)董事任期為三年，由其獲委任、續聘或重選日期起生效；及(2)有關委任函將根據各委任函的條款終止。

本公司並無與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訂立任何不可於一年內由本公司無償終止(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及28。

董事酬金按董事職務、職責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釐定。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年內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訂立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姚建輝先生 ^(附註)	於受控制實體的權益	10,771,835,600	48.63%
	實益擁有人	15,852,000	0.08%

附註： 姚建輝先生持有Tinmark Development Limited的100%權益，該公司為本公司10,771,835,6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視作擁有任何已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所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規定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該計劃(定義見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除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獲授予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的權利，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獲准許的彌償保證條文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各董事或任何董事因執行職務或因就此而可能承擔或蒙受之所有訴訟、成本、押記、損失、損害及開支，可獲得以本公司之資產作出之彌償保證。

年內本公司已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人員安排合適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Tinmark Developme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0,771,835,600	48.63%
前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4,219,560,000	19.05%
太平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1)	投資管理人	4,219,560,000	19.05%

附註1：太平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為該等股份的投資管理人，亦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任何須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所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400名(二零一五年：500名)主要在香港和中國工作的全職員工。

本集團根據目前業內慣例向其僱員發放薪酬及提供福利，並會根據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和個別員工的表現向員工發放酌情花紅。

此外，合資格僱員可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獲授購股權(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段)。

退休計劃

本集團為中國的合資格僱員參與多項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及為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等退休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實施一項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獲本公司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而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激勵或嘉獎對本公司有貢獻之合資格人士及推動彼等繼續為本公司利益而努力，以及讓本集團聘請及挽留人才。該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生效。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該計劃將自該日起10年有效。

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以下人士：

- (i) 全職或兼職僱員；及
- (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全職或兼職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75,480,000股股份，佔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約1.24%。

於截至授出日期止之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根據該計劃授予各合資格人士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倘進一步授出超逾1%限額之任何購股權，須由本公司發出通函並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該合資格人士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及遵守上市規則不時訂明之其他規定。

凡向董事、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必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承授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因行使所有已授出及將予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予該人士之股份：

- (i) 合共相當於要約日期已發行股份0.1%以上；及
- (ii) 以本公司股份於有關授出日期所報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

本公司須就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刊發通函，並須於股東大會獲得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批准(屆時本公司所有關連人士須於該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以及須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訂明之其他規定。

授出購股權之建議於建議書訂明之日期可供接納，惟承授人須支付1港元之象徵式代價。

購股權並無於可行使前須持有最短期限的一般規定，但董事會獲賦予權力，於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時可酌情決定有關任何最短持有期限。

於接納時，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之日期，被視為董事會按該計劃議決批准有關授出日期。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間，惟購股權於授出日期10年後不得行使。於該計劃批准當日10年後不得授出任何購股權。該計劃由股東採納當日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但可根據該計劃之條款提早終止。

董事會報告(續)

有關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詳情如下:

	購股權數目(千份)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持有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持有	年內授出	年內到期	年內行使			
僱員	2,000	-	-	-	2,000	0.420	二零一三年 六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十六日
總計	2,000	-	-	-	2,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於購股權授出前之日期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六日，每股股份市值為0.395港元。承授人所獲授購股權的價值為港幣2,244,000元。

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中國金洋證券有限公司(「中國金洋証券」，前稱中國銀盛證券有限公司，一間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與張烈雲先生、Lam Oi Chun女士及彼等之聯繫人(由於其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被視為關連人士)訂立孖展融資服務協議，以提供孖展融資服務，有關服務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及與中國金洋證券其他獨立第三方客戶不時獲提供者可資比較的價格提供。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計融資年度上限最大每日未償還金額分別為32,500,000港元、32,000,000港元及32,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利息收入年度上限分別為2,250,000港元、2,200,000港元及2,200,000港元。

鑒於良好的市況以及滬深通的實施，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七日中國金洋證券訂立補充孖展融資服務協議提升合計融資年度上限最大每日未償還金額分別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72,200,000港元、140,000,000港元及140,000,000港元。以應對更多的交易機會。經修訂合計利息收入年度上限分別提升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778,000港元、8,750,000港元及8,75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張烈雲先生、Lam Oi Chun女士及彼等之聯繫人的合計最大每日未償還金額及利息收入分別為71,881,032港元及3,977,051港元。

本公司已聘用本公司之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以外的核證工作」，並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本集團於本年報內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審查結果及結論，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本公司已將有關核數師函件的副本提交予聯交所。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且基於上文所述由本公司核數師發出的無保留意見函件確認該等交易：

- (a) 於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b) 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或如沒有足夠的可比較的交易以確定該等交易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時，則優惠條件不遜於提供給獨立第三方或(如適用)由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及
- (c) 按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本集團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彼等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其中擁有權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報刊發日期，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續)

審核委員會及財務報表審閱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申報事宜、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程序。

現時，審核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黃煒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振邦先生及李國安教授組成，其中王振邦先生為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進行討論，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企業管治

有關本集團的企業管治的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核數師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獲續聘。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姚建輝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一直致力推行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已採納內部企業管治政策，以提高透明度及披露質素，以及進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董事會按照其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日正式採納的職權範圍監控本公司企業管治制度的執行及實施，包括但不限於設立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確保彼等遵守法例及監管規定，檢討及監控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為貫徹最佳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戰略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前稱投資融資委員會）。董事會及轄下所有委員會根據其職權範圍定期評估及審查其工作的有效性。

本公司相信，其對高水平常規的堅持，將帶來長遠價值，繼而為股東創造回報。本公司管理層致力藉著履行社會責任及以專業的方式經營業務等，從而為股東爭取長遠利益。

董事會程序符合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細則」）以及相關規則及法規。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細則並無重大變動。

企業管治常規

為加強本公司管理並保障股東的整體利益，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並無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2.1將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區分。姚建輝先生（「姚先生」）目前出任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姚先生於多個行業均擁有豐富經驗，包括食品、建材、房地產、商業、農林業、物流、科技及金融業。董事會相信，由姚先生兼任兩個職位，彼將對本集團發揮強勢且貫徹一致的領導，並提供更多有效及高效業務計劃及決定以及更佳執行本集團的長期業務策略。因此，企業架構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此外，本公司目前的管理架構包括充足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董事會相信此舉可維持並將繼續維持權力平衡。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指導本集團的活動，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方針及財務表現。董事會已授權管理層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運作。

會議出席率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個別成員參與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出席率，以及舉行有關會議之數目載列如下：

出席／舉行會議之董事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	投資委員會 (前稱投資融 資委員會)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姚建輝先生(附註1)	5/7		2/2	3/3	2/2	3/3	0/1
馮輝明先生(附註2)	3/5				1/1	1/1	1/1
邵作生先生(附註3)	1/1					2/2	
李敏斌先生(附註4)	7/7				2/2	3/3	1/1
非執行董事							
黃煒先生(附註5)	4/7	4/4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振邦先生(附註6)	7/7	4/4	2/2	3/3			1/1
李國安教授(附註7)	7/7	4/4		3/3	2/2		0/1
李均雄先生(附註8)	7/7		2/2				1/1

附註1：姚建輝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八月三日起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以及本公司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戰略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自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起獲委任為投資委員會(前稱投資及集資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曾舉行7次董事會會議、2次提名委員會會議、3次薪酬委員會會議、2次戰略委員會會議、3次投資委員會會議及1次股東大會。

附註2：馮輝明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及戰略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起擔任投資委員會成員，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八日辭任。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至十二月八日，曾舉行5次董事會會議、1次戰略委員會會議、1次投資委員會會議及1次股東大會。

附註3：邵作生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八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戰略委員會成員及投資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高級副總裁。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八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曾舉行1次董事會會議及2次投資委員會會議。

附註4：李敏斌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八月三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進一步調任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戰略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投資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曾舉行7次董事會會議、2次戰略委員會會議、3次投資委員會會議及1次股東大會。

附註5：黃煒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八月三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曾舉行7次董事會會議、4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及1次股東大會。

附註6：王振邦先生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曾舉行7次董事會會議、4次審核委員會會議、2次提名委員會會議、3次薪酬委員會會議及1次股東大會。

附註7：李國安教授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曾舉行7次董事會會議、4次審核委員會會議、3次提名委員會會議、2次薪酬委員會會議及1次股東大會。

附註8：李均雄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曾舉行7次董事會會議、2次提名委員會會議及1次股東大會。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姚建輝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規劃、管理及業務發展。企業管治守則建議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須分開且不應由同一個別人士擔任。本公司偏離此項企業管治守則之條文，由姚建輝先生同時擔任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董事會認為由於此安排可有效履行首席執行官的執行職能，故屬合適安排。董事會相信，董事會由經驗豐富且具才幹的個人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董事可從不同角度提供獨立的意見，故董事會的運作足以確保權責平衡。此外，所有重大決定均會向董事會、適合的董事委員會以及主要人員諮詢後方會作出。因此，董事會認為已達至充足平衡及保障。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戰略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前稱投資融資委員會），並以書面列明其職權範圍。各委員會就其決定或建議向董事會作出報告，惟按法定或監管規定限制其作出有關報告者除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列明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事宜、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黃煒先生，及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振邦先生及李國安教授組成，王振邦先生為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年內，審核委員會已充分履行以上職責。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列明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職權範圍。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考慮委任全體董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姚建輝先生、王振邦先生及李均雄先生，其中姚建輝先生為主席。年內，提名委員會已充分履行以上職責。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列明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職權範圍。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釐定及檢討全體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僅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李國安教授、姚建輝先生及王振邦先生，其中李國安教授為主席。年內，薪酬委員會已充分履行以上職責。

戰略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成立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考慮本集團的商業戰略和投資機遇，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戰略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姚建輝先生、李敏斌先生及李國安教授，其中姚建輝先生為主席。年內，戰略委員會已充分履行以上職責。

投資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成立投資委員會(前稱投資融資委員會)。投資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考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投資及融資建議。投資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姚建輝先生、邵作生先生及李敏斌先生，其中姚建輝先生為主席。於年內，投資委員會已妥為履行上述職責。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年內，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其中載有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針。本公司認為可透過多方面考慮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候選人時以客觀準則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甄選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最終決定將按所選候選人的優點及其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作出。

董事培訓及支援

董事均須瞭解其集體職責。每名新委任的董事或替任董事將於上任時獲得整套包括介紹本集團業務及上市公司董事法定監管責任的資料。本集團亦提供簡介會及其他培訓，以增進及重溫董事之相關知識及技能。本集團持續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概況，確保董事遵守該等規則及提高其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在適當情況下，本公司會向董事及主要人員發出通告或指引，確保他們知悉最佳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亦有參與以下培訓：

董事	培訓類型
執行董事	
姚建輝先生	A,B
邵作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八日獲委任)	A,B
馮輝明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獲委任 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八日辭任)	A,B
李敏斌先生	A,B
非執行董事	
黃煒先生	A,B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振邦先生	A,B
李國安教授	A,B
李均雄先生	A,B

A：出席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

B：閱讀有關經濟、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之最新變動及發展等之報章、刊物及更新資料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就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的條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年期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簽署一份委任函，董事任期為三年，由其獲委任、續聘或重選日期起生效。於上述三年年期屆滿時，委任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委任年期可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釐定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袍金	2,183	2,109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959	1,671
花紅	105	93
退休金計劃供款	153	17
	5,400	3,890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王振邦先生	324	288
李國安教授	240	216
李均雄先生	240	23
陳偉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辭任)	-	228
	804	755

(b) 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執行董事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六年	袍金 千港元	基本薪金、 房屋津貼、 其他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表現 掛鈎花紅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之報酬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 千港元	薪酬總額 千港元
姚建輝先生	432	1,116	93	-	18	1,659
邵作生先生(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八日獲委任)	25	218	-	-	-	243
馮輝明先生(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十一日獲委任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八日 辭任)	286	1,200	-	-	78	1,564
李敏斌先生	384	425	12	-	57	878

二零一五年	袍金 千港元	基本薪金、 房屋津貼、 其他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表現 掛鈎花紅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之報酬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 千港元	薪酬總額 千港元
姚建輝先生	177	456	93	-	6	732
李敏斌先生(於二零一五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36	-	-	-	-	36
黃煒先生(於二零一五年 八月三日獲委任，並於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122	-	-	-	-	122
張伯文先生(於二零一五年 八月三日獲委任， 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二十七日辭任)	122	-	-	-	-	122
王國芳先生(於二零一五年 八月三日辭任)	424	587	-	-	-	1,011
程佩儀女士(於二零一五年 八月三日辭任)	282	364	-	-	11	657
陳輝傑先生(於二零一五年 八月三日辭任)	88	264	-	-	-	352

(c) 非執行董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六年	袍金 千港元	基本薪金、 房屋津貼、 其他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表現 掛鈎花紅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之報酬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 千港元	薪酬總額 千港元
黃煒先生	252	-	-	-	-	252
二零一五年	袍金 千港元	基本薪金、 房屋津貼、 其他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表現 掛鈎花紅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之報酬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 千港元	薪酬總額 千港元
黃煒先生	23	-	-	-	-	23
李敏斌先生	80	-	-	-	-	80

內部監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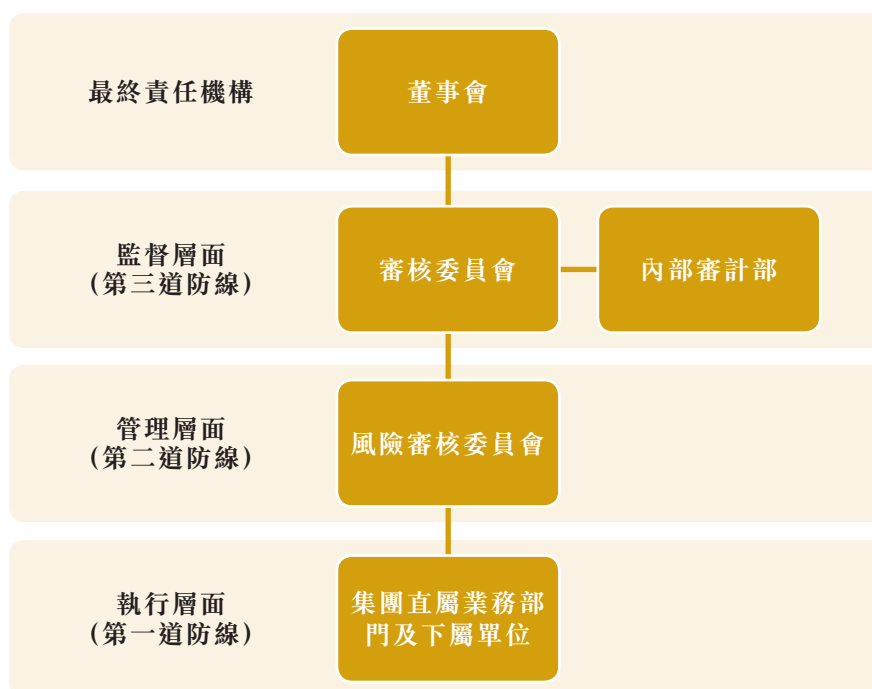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報告

本集團已制定及採納「中國金洋集團風險管理制度」，為各業務單位提供簡單而有效的管理程序，用作識別和檢討風險，對風險定出優先次序以分配資源作出相應風險管理。管理層亦可通過這體系清晰掌握集團所面對的重大風險，並據此作出決定和執行項目，從而有助達致更佳業務表現。

董事會全權負責設立及維持本集團完備且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完善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旨在識別及管理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報告描述了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架構和主要特點。

風險管理架構

根據本集團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各組成部分的職責不同，集團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劃分為董事會領導下的三道基本防線，即金洋集團直屬業務部門及下屬單位；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及內部審計部。



以下分別對描述上述風險管理職能的主要功能及職責：

1. **董事會(最終責任機構)：**董事會是本集團風險管理工作的最終責任機構，即董事會有權對集團風險管理的制度以及應對方案進行指引和最終決策，同時對集團風險管理的效果承擔最終責任。其主要職責為：
 - 評估及決定本集團的目標及風險承受度，對集團的風險管理機制的適度性及有效性負上最終責任；
 - 在企業風險管理制度及重大風險相關決策方面保留最終決策權，以保證企業風險管理水準符合集團發展的目標。最終決策權涉及的範圍包括但不限於企險風險管理治理架構、企業風險評估結果、企業重大風險應對方案；
 - 審批風險評估報告；
 - 審批風險管理制度；
 - 建立恰當的企業風險文化；及
 - 監察員工、企業戰略、風險、內部控制、合規性之間的配合。
2. **審核委員會及內部審計部(第三道防線)：**負責對集團風險管理的實施情況進行監控，並及時將結果報送董事會。其主要職責為：
 - 持續監督風險管理機制的運作，以確保機制有效地識別、評估、管理、回應、監控企業風險；
 - 建立風險導向的內部審計計畫；
 - 最少每年一次檢討集團風險管理機制的有效性；
 - 覆核風險評估報告；
 - 確保所有已識別的風險均有相關的風險責任人；及
 - 向董事會匯報重大議題及有關建議。

3. **風險管理委員會** (第二道防線)：負責建立及完善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體系、負責領導及協調包括風險識別、風險評估、風險應對、風險應對管理與監督，以及風險管理報告與匯報工作。其主要職責為：
- 建立並不斷完善風險管理體系，制定及定期覆核風險管理制度；
 - 建立並定期更新集團的風險評估維度；
 - 至少每年領導及協調集團內部進行風險識別、風險評估，並制定風險應對方案；
 - 根據風險識別的結果建立或更新集團風險庫，並根據風險評估的結果與風險管理的進程編制風險評估報告，提交審核委員會覆核並最終提交董事會審批；
 - 對風險應對方案的實施進行跟蹤，並將應對方案實施的結果報告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
 - 對業務部門及下屬單位的風險進行組合管理，通過對風險與回報的分析，分配各業務部門及下屬單位的經濟資金；及
 - 負責組織員工風險管理的相關培訓與學習工作。
4. **集團直屬業務部門及下屬單位** (包括集團直屬業務部門及下屬單位的管理層及員工) (第一道防線)：集團業務部門是集團級風險的所有者，下屬單位是下屬單位級風險的所有者。應按照本制度之規定，對各自負責的風險領域實施管理與監控。其主要職責為：
- 瞭解企業的戰略目標及風險偏好；
 - 執行風險管理制度，接受集團風險管理的工作協調、指導和監督；
 - 對本部門或下屬單位的風險事項進行跟蹤與監控，防範、控制和化解風險；
 - 對本部門或下屬單位的風險進行識別及評估；
 - 關注本部門或下屬單位的風險，制訂並實施風險應對措施；及
 - 對本部門或下屬單位的風險管理工作進行自查和檢驗，及時發現缺陷並改進。

風險管理辦法

本集團風險管理的整體過程由目標了解、風險事件識別、風險評估和風險應對、風險監督、風險管理報告與匯報組成。



以下分別對描述上述風險監控步驟的主要目的及管理辦法：

- 1. 目標了解：**瞭解集團目標是風險識別、風險評估和風險對策的前提。集團必須首先制定目標，才能識別和評估影響目標實現的風險並且採取必要的行動對這些風險實施控制。
- 2. 風險識別：**根據集團目標，集團及下屬單位識別影響其目標實現的潛在風險。風險識別採用問卷調查、小組討論、專家諮詢、情景分析、政策分析、行業對標、訪談等方法對各個業務板塊、經營活動及其重要業務流程的風險事件進行識別，並建立風險庫並每年對風險庫進行更新。集團需識別與實現控制目標相關的內部風險和外部風險，以確定相應的風險承受度。
- 3. 風險評估：**集團針對影響目標實現的主要風險事項從風險發生的脆弱性和風險發生後對集團目標的影響程度兩方面進行評價，並進行風險排序，以促使集團合理調配資源對風險進行應對或者完善應對措施，從而使集團的整體風險水準控制在可接受範圍。風險管理小組每年對風險評估的維度(即脆弱性和影響性)進行回顧，並報審核委員會經董事會最終審批。
- 4. 風險應對：**集團根據風險事項的性質和集團對風險事項的承受能力，制訂並實施風險管控方案。這些風險管控方案可以以專案方案或者管理制度等形式體現在集團的日常經營活動中，從而使集團的整體風險水準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

風險應對包括四個基本類型：

- 風險規避：風險規避是指集團為了避免風險的發生，退出可能產生相關風險的活動；
- 風險轉移：風險轉移是指集團通過轉移來降低風險可能性或影響，或者分擔一部分風險；
- 風險降低：風險降低是指集團採取合理的預防和管理措施，降低風險的可能性或影響；及
- 風險承受：風險承受是指集團不採取任何措施去干預風險的影響，在未來一旦風險發生，承擔風險發生所帶來的全部後果。

5. **報告：**集團風險報告分為定期風險報告和專項風險報告。集團定期風險報告是對集團經營發展中存在的風險和管控情況進行的年度報告，由風險管理委員會編制，並上報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

上述風險管理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集團董事會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系統成效的檢討

2016年檢討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進行年度檢討，並認為現有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足夠而有效。於檢討過程中，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充足，且並無發現重大缺漏。董事會並不察覺任何可能影響股東而須予關注的重要事項，並相信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完全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中各項有關內部監控的守則條文。

最後，董事會矢志按持續經營基準改善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處理及發布內幕消息的程序和內部監控措施

本集團遵從《證券及期貨條例》和《上市規則》的規定，於本集團知悉任何該等消息後，在合理地切實可行的範圍內，會盡快向公眾披露該消息，除非有關消息屬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下任何安全港條文的範圍。本集團在向公眾全面披露有關消息前，會確保該消息絕對保密。若本集團認為無法保持所需的機密性，或該消息可能已外泄，會即時向公眾披露該消息。我們亦致力確保公告中所載的資料不得在某事關重要的事實方面屬虛假或具誤導性，或因遺漏某事關重要的事實而屬虛假或具誤導性，使公眾能平等、適時及有效地取得所披露的內幕消息。

如發生重大風險事件，有關的資訊會被完整、準確、及時地溝通至適當的部門和人員，使本集團能夠作出及時及適當的決定和措施以處理風險事件。同時，為加強企業風險管理文化建設及增強全員風險意識，本集團已開展提升風險意識的相關培訓，確保經營活動在業務拓展和風險控制之間取得平衡。

問責及審核

董事負責監督編製可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各財政年度事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的財務報表。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貫徹選用合適的會計政策、批准採納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合適的判斷與估計，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本集團已按上市規則規定於有關期間完結後三個月期限內如期公佈全年業績。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核數服務向其支付約2,770,000港元作為酬金，以及向當地執業會計師核數公司就其向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提供核數服務而支付約512,000港元。年內已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向本集團所提供以下非核數相關服務而向其支付以下款項作為酬金。

	千港元
稅項	748
其他	2,604
總額	3,352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職員因本集團企業活動而可能面對的法律行動，為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與股東的溝通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董事會制定股東通訊政策並於本公司網站登載。該政策須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有效性。

本集團已建立及維持不同渠道與其股東溝通。年報及其他公司通訊會刊登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本集團曾以會面或電話會議形式舉行股東大會及投資者會議。本集團每年向股東作出兩次報告，並定期與投資者對話。

本公司向股東提供聯絡資料，如電郵地址及郵寄地址，以便股東提出任何有關本公司的查詢。股東亦可以透過此等方法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此外，股東如對其股權及股息配額有任何查詢，可以聯絡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網站亦已載列有關股東召開特別大會的方法及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程序的詳情。

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有效平台與董事會交流意見。

股東權利

(i)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董事會須於持有不少於附帶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向本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請求時隨即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倘董事會於遞呈該項請求後二十一日內未能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請求人或代表全體呈請人總投票權過半數的任何人士本身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惟因此而召開的任何大會不得於所述日期起計滿三個月屆滿後舉行。

(ii) 於股東大會(「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程序

股東可提出書面請求於股東大會動議決議案。股東人數須佔於提出請求日期有權於股東大會投票的所有股東的總投票權不少於二十分之一的股東。

有關書面請求須列明有關決議案，連同一份不多於一千字的聲明，內容有關任何所提呈決議案提述的事宜或將在股東大會處理的事務。該書面請求亦須由全體有關股東簽署，並交回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2座19樓1908至1909室，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如屬須發出決議案通知的請求，則須在股東大會舉行前不少於六個星期送達，如屬任何其他請求，則須在股東大會舉行前不少於一個星期送達。

有關股東須寄存一筆合理足夠款項，用以支付本公司根據適用法例及規則發出決議案通知及傳閱有關股東提交的聲明所需的開支。

倘若該請求經查實為不符合程序或有關請求人未能存放足夠款項應付本公司為上述目的而作出的開支，有關請求人將獲通知有關結果，而本公司將不會採取相關行動。

(iii) 股東查詢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查詢或提出意見，可以郵遞致函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2座19樓1908至1909室，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董事及核數師確認

全體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本公司核數師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報告中確認其申報責任。

董事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

代表董事會

姚建輝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推動可持續發展，於提高股東價值、維持營運效率及履行社會責任之間作出平衡，本集團根據香港交易所主版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指引編制本ESG報告（「本報告」）。

本報告涵蓋本集團主要營收來源—證券投資、金融服務及自動化設備貿易三個業務分部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ESG相關之範疇。主要持份者包括業務部門與管理層均有參與重要性評估，識別與本集團相關且重大之ESG政策並納入本報告中。

A. 環境

A1 排放物

本集團重視營運過程所產生的廢棄物管理，並致力減少廢物的產生及棄置。本集團於業務上推行回收及再利用，實施源頭減廢及廢物分類，並透過綠色行政措施推動廢物最少化。除固體廢棄物的處理外，其亦對營運過程中產生溫室氣體的源頭進行評估，以節能措施緩解氣候變化。同時，中國金洋會從教育員工及更新營運設備兩方面達至污水減排的目標。

A2 資源使用

本集團以負責任的環境管理政策有效地利用資源，以提高能源和營運效率為目標，採用持續減少資源消耗的營運方式，避免浪費用電及用水。

除選用具有高效能源標籤的電器從而減低耗電量，本集團亦會進行日常監控統計以掌握用電及用水之情況，定期檢討資源使用量，並因應情況制定節能措施及方案。其亦鼓勵員工節約用電用水，以提高員工的節能意識，並作出相應的監督。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為改善我們的環保表現，本集團參考國際認可的ISO14000環境管理體系，以制定我們的環保管理體制控制及環境風險監控。

本集團專注於減低和管理我們的業務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的重大影響。因此，其持續地對環境風險作出評估及監控，並將環境風險納入營運決策的考慮因素之中。為更有效地控制其業務對環境的影響，其已為各方面的營運流程訂下各種環保目標及措施。一旦發現相關的環境問題，其會及時作出相應的分析及應對措施。其亦會持續檢討環保措施的成效，並因應業務需要制定更長遠的環保政策及計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現與環境有關的法律及法規的違規事宜。

B. 社會

B1 僱傭

本集團認為人才是企業發展的關鍵。其重視人才發展及團隊建設，致力於多渠道引進人才並採用激勵機制培養人才。其已制定一套詳盡的人力資源和行為守則，闡明招聘、僱員調動、薪酬檢討、晉升、工作時數、員工假期、福利待遇、員工培訓、職業發展以及職業安全等政策及流程。

作為平等機會僱主，本集團在處理招聘、僱員調動、薪酬檢討、晉升時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則，確保所有申請者均獲得公平待遇，決不會因為員工的任何個人特徵而歧視任何員工。我們亦努力締造一個和諧共融及互相尊重的工作環境，提倡多元化、包容性以及培養尊重員工個體的工作文化。

此外，本集團提倡內部晉升，會優先考慮晉升內部合適人員，並維持公平合理的內部晉升機制。我們亦制定了以工作表現為本的客觀評核制度來厘定薪酬，並為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以聘請及挽留人才。另外，本集團會激勵或嘉獎對本集團有貢獻之人士以推動員工繼續努力。例如，我們推行了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僱員可根據本集團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獲授購股權。同時，其為中國的合資格僱員參與多項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以及為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我們提倡員工於工作與生活當中取得良好的平衡，致力為員工提供合理並優於政府要求的工作假期及工作時數，並鼓勵員工積極參與社區活動。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發現任何與僱傭相關的法律及法規的違規事宜。

B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重視員工的身心健康，致力提供一個安全、高效及舒適的工作環境。中國金洋以適當的安排、培訓及指引，維持健康而安全的工作環境。為了確保指引的嚴謹性，並不斷檢討及完善職業健康與安全行為準則。

本集團要求管理人員為可能發生的意外作準備及應變措施，並持續改善工作環境中的整體安全狀況以減少意外事故發生。其亦為僱員提供有關健康和 safety 事宜的資訊，以提高其安全意識，同時令大家面對安全事故時，能作出及時的反應。

另外，本集團應用並改進保護設施與工作規範，從而減少來自工作場所的健康與安全風險，亦會持續考核健康和 safety 績效，從而確保每個工作場所持續改進並達到高標準。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發現任何與僱員健康與安全相關之法律及法規的違規事宜。

B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深信員工是一間企業最寶貴的資產，因此我們十分重視員工的發展，並積極提供在職培訓及發展機會，以促進員工及公司之成長。我們致力於根據員工工作需要為員工有計劃地提供各種相關培訓機會，旨在提升員工的工作能力及效率的同時，亦增強本集團的業務水平及素質。我們透過舉辦不同類型的培訓，包括職業生涯導向、專家講座、培訓課程、職務輪換等等，旨在提升員工在集團營運方面的知識以及管理技巧。

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培訓計劃，確保培訓能夠與時並進，能夠滿足員工與企業的需要。本集團亦十分鼓勵員工提升自己所需的技能和知識，更會為有心進修的員工提供財政上的支持，包括提供資助培訓及學費資助等等。

B4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禁集團及旗下所有子公司聘用任何童工及強制勞工，所有員工均需符合法定工作年齡。人力資源部會於招聘時要求求職者出示有效的身份證明文件，並根據其提供的資料適切地進行背景調查。與此同時，其盡力杜絕一切形式的強迫勞動，確保所有員工均自願與集團簽署僱傭合約。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現任何與防止兒童或強制勞工有關之法律及法規的違規事宜。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秉承著公開、公平且透明的準則挑選供應商，並維持客觀而全面的供應商評價制度，從供應商的定價、質量、成本、交付、售後服務、環保措施及社會責任等各方面評分。

本集團對所有供應商進行長期的質量監控及定期審查，以確保中國金洋獲得的物料供應及服務能保持質量，並且確保供應商符合其環保和社會責任方面的要求。

針對本集團的投資管理業務，儘管本集團並沒有直接參與旗下投資組合內之公司與其供貨商的協商，我們會密切與投資組合公司溝通，瞭解該等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營運及生產狀況，確保一定程度之供應鏈風險管理。

B6 產品責任

本集團明白到所有投資及產品均會對環境、社會和客戶造成不同程度的影響，因此其致力實施負責任投資，將環境及社會因素納入在投資決策流程之中，同時會對投資對象進行分析和評估，確保所有投資均符合我們負責任投資的理念。

本集團一直不遺餘力為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和貼心服務，確保質量水平符合行業標準。其亦會確保其產品的質量和安全，重視客戶需求，致力維持集團競爭優勢，並進一步提升股東價值。

本集團亦十分重視客戶的私隱，並盡一切努力防止客戶的資料外泄，及向員工強調保護客戶資料的重要性。此外，其亦禁止於不利於保密的地方存放機密文件、資料，及不可將秘密文件、資料輕率處理和存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現與產品責任層面有關之法律及法規的違規事宜。

B7 反貪污

本集團明白到企業聲譽的重要性，因此堅持遵循最高的商業和個人道德標準，以嚴格、全面的規定和流程來規範員工行為及防止商業犯罪，而且不論與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持份者的商業往來時，我們均不允許任何違反道德標準的妥協，並禁止員工提出、給予、唆使或接受任何賄賂。同時，其在商業道德規範中明確了道德方面的要求。該規範包含了我們在過去不斷完善的政策和方針，並為每一位員工的商業行為訂立了標準。

本集團的領導層亦一直強調員工在與道德相關的事項中所需遵守規範的重要性，當中包括舉報違規事件、遵守法律、法規和規則以及業務所在國公認的慣例，而所有違規事件均由獨立的專責小組負責，確保公正和嚴謹地處理違規事件。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現任何與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有關的法律及法規的違規事宜。

B8 社區投資

本集團樂於幫助社區發展及社區中有需要的人，因此會定期評估社會上不同群組的需要，以決定我們對群組的捐助方式及程度。其亦會對外捐款，並且參與多個企業慈善項目及鼓勵員工參與公益活動等，以履行企業公民責任。其管理層亦積極投入各項社會公職，為我們所在社區作出貢獻。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各成員¹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59至14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的估值
- 於二零一二年收購佳力科技有限公司產生的商譽減值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的估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投資物業)了解相關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位於中國深圳的投資物業(「中國物業」)的公平值達1,494百萬港元。於年內就此物業確認公允值未變現溢利為462.7百萬港元。

管理層已聘請獨立外部估值專家評估該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使用兩種通用方法：就已建成區域採用收益資本化法及就在建或荒地採用剩餘法，兩種方法採用的假設大致類似。使用的假設包括現市租金率、空置率估計、復歸收益率及建造成本估計。

我們關注該領域乃由於中國物業的賬面值及公允值未變現溢利對貴集團的重大影響，並且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

就管理層對中國物業的估值，我們執行的程序包括：

- 評估外部估值專家的獨立性、資歷及能力；
- 在我們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與外部估值專家討論並評估使用的方法及關鍵假設，包括利用公開可獲得數據或貴集團提供的文件(例如建造合約及租賃協議)，現行市場出租率、空置率估計、復歸收益率跟建造成本估計進行比較；
- 檢閱中國物業建設進度的施工證書；及
- 通過參考相似物業的近期市場交易數據評估估值結果的合理性。

基於上述所執行的程序，我們認為投資物業的估值有現有理據支持。

關鍵審計事項

於二零一二年收購佳力科技有限公司（「佳力科技」）產生的商譽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及附註8（無形資產）了解相關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收購佳力科技所產生的商譽為43.7百萬港元。

貴集團就佳力科技這個被釐定為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進行了一次年度減值評估。管理層認為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可收回金額乃按照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測並根據貼現現金流量而釐定。根據評估，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減值撥備的需要。

此領域對我們的審計屬重要乃由於有關佳力科技的商譽屬重大。此外，管理層評估商譽的可收回金額涉及相關業務未來業績的重大判斷及估計，尤其是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的關鍵假設，包括收益增長率、最終增長率及貼現率。

關鍵審計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我們通過檢閱貼現現金流量計算來評估管理層對佳力科技的商譽減值評估是否恰當。

針對管理層的減值測試及計算，我們檢閱管理層所使用的估算方法及關鍵假設，包括最終增長率及貼現率（基於我們對業務及行業的認識及我們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我們的程序包括：

- 通過比較市場趨向及佳力科技的過往業務表現，提出質疑對管理層收益增長率及最終增長率假設；
- 通過評估佳力科技資金成本及跟市場上類同業務的貼現率進行比較，對管理層的貼現率假設提出質疑；
- 將本年度的實際業績與去年預測所載數字比較，以考慮管理層預測的合理性，以及經修訂預測是否考慮所有相關的因素；
- 對於估算中使用的文件，例如批准預算，跟管理層提供的數據進行比較；以及考慮該等預算的合理性；及
- 檢查管理層關於貼現率及收益增長率的敏感度分析結果，以考慮將導致商譽減值的有關假設的變動程度。

基於所執行的程序，我們認為管理層對商譽的減值結論獲現有理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陳顯基。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387,223	1,051
投資物業	7	1,590,524	–
無形資產	8	202,659	49,26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0	82,207	7,77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	986,777	287,129
應收貿易賬款	14	3,377	3,946
		3,252,767	349,160
流動資產			
存貨	12	36,069	16,030
貸款及墊款	13	987,605	–
應收貿易賬款	14	234,420	109,5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34,033	6,435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1,651	2,271
持有至到期投資	16	25,00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	17	748,901	343,905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18	50,485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1,535,633	3,251,561
		3,653,797	3,729,715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20	99,176	253,125
		3,752,973	3,982,840
資產總值		7,005,740	4,332,000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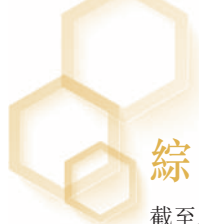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擁有人權益			
股本	19	2,214,860	2,154,860
股份溢價	19	2,402,151	2,054,151
其他儲備及保留盈利／(累計虧絀)	21	85,586	(59,006)
		4,702,597	4,150,005
非控股權益		446,765	–
		5,149,362	4,150,005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銀行借貸	25	257,159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	–	12,500
	23	184,915	11,900
		442,074	24,400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176,563	45,043
銀行借貸	25	413,516	25,513
即期所得稅負債	22	779,572	17,725
		27,323	8,759
		1,396,974	97,040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負債	20	17,330	60,555
		1,414,304	157,595
負債總額		1,856,378	181,995
權益及負債總額		7,005,740	4,332,000

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為簽署。

姚建輝
主席

李敏斌
董事

第64至148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5	995,560	711,849
銷售成本	27	(522,122)	(446,913)
毛利		473,438	264,93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6	150	(8,398)
其他收入－淨額	26	79,282	81,810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7	462,734	–
分銷成本	27	(22,086)	(22,339)
行政費用	27	(174,918)	(106,098)
營運溢利		818,600	209,911
財務收入－淨額	29	19,898	1,732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10	13,532	(624)
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計提撥備	10	(2,400)	(4,200)
除所得稅前溢利		849,630	206,819
所得稅開支	30	(195,221)	(25,132)
年度溢利		654,409	181,687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66,593	181,687
非控股權益		187,816	–
		654,409	181,687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80,129)	142,519
貨幣換算差額		18,566	(14,411)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61,563)	128,108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05,030	309,795
非控股權益		187,816	–
		592,846	309,795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溢利的 每股盈利			
－基本(以每股港仙計)	31	2.15	2.36
－攤薄(以每股港仙計)	31	2.15	2.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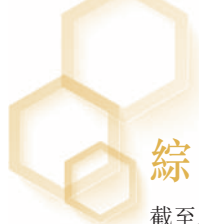
第64至148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 虧蝕)/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92,708	565,489	(215,150)	12,411	2,224	33,987	(88,215)	(387)	(111,909)	491,158
年度溢利	-	-	-	-	-	-	-	-	181,687	181,687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	-	-	-	-	-	142,519	-	-	142,519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	-	(14,411)	-	(14,411)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	-	142,519	(14,411)	-	128,108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	-	142,519	(14,411)	181,687	309,795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862,152	1,488,662	-	-	(1,762)	-	-	-	-	3,349,052
購股權到期	-	-	-	-	(92)	-	-	-	92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54,860	2,054,151	(215,150)	12,411	370	33,987	54,304	(14,798)	69,870	4,150,005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154,860	2,054,151	(215,150)	12,411	370	33,987	-	(14,798)	69,870	4,150,005
年度溢利	-	-	-	-	-	-	-	-	466,593	654,409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	-	-	-	-	-	(80,129)	-	-	(80,129)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	-	18,566	-	18,566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	-	(80,129)	18,566	-	(61,563)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	-	(80,129)	18,566	466,593	592,846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附註19)	60,000	348,000	-	-	-	-	-	-	-	408,000
本年度已付二零一五年相關股息	-	-	-	-	-	-	-	-	(53,871)	(53,871)
收購附屬公司及資產(附註38及39)	-	-	-	-	-	-	-	-	491,547	491,547
認沽期權負債(附註38)	-	-	-	-	-	(257,159)	-	-	-	(257,159)
發行一間附屬公司之股份予 一名非控股股東	-	-	-	-	-	-	-	-	-	50,000
通過業務合併之收購附屬公司而導致 附屬公司股權權益變動，並無改變該等 附屬公司控制權(附註38)	-	-	-	-	-	(11,342)	-	-	-	44,675
通過資產收購之收購附屬公司而導致 附屬公司股權權益變動，並無改變該等 附屬公司控制權(附註39)	-	-	-	-	-	44,013	-	-	(309,352)	(265,339)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	37,383	-	-	(19,462)	(17,92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14,860	2,402,151	(215,150)	12,411	370	71,370	(25,825)	3,768	463,130	5,149,362

第64至148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營運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現金	33	(771,174)	(45,238)
已付利息		(822)	(6,410)
已付香港利得稅		(1,968)	(5,135)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17,174)	(1,078)
營運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91,138)	(57,861)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86,802)	(2,758)
添置投資物業建造成本		(137,507)	–
添置無形資產		(1,884)	(4,588)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31,02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33	1,391	87
購買持有至到期投資		(25,000)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33,325	34,51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發還所得款項		16,072	–
已收利息		20,720	8,870
收購一間聯營企業		(59,249)	–
通過業務合併收購附屬公司	38	(248,327)	–
通過收購資產收購附屬公司	39	(407,815)	–
支付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65,083)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991,179)	36,126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借貸		596,447	292,326
償還銀行借貸		(47,270)	(500,633)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408,000	3,349,052
發行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股份予非控股股東所得款項		83,333	–
已付股息	32	(53,871)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986,639	3,140,7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44,391	239,7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匯兌虧損		(13,080)	(14,41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35,633	3,344,391

第64至148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1 一般資料

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自動化相關設備貿易並提供相關服務(「自動化」)、金融服務(「金融服務」)、製造一系列高科技及新能源產品(「製造」)及證券投資(「證券投資」)。

本公司的股份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乃以千港元為呈列單位。該等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用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已一致應用於所有呈列年份。

2.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原則編製,並透過重估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列賬)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較大幅度判斷或較複雜的方面,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要的方面於附註4披露。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2.1.1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的變動

(a) 本集團採納的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以下對準則的修訂已由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修訂本)	對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的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資產銷售或注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 (修訂本)	農業：產花果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修訂本)	獨立務報表的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實體：適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採納此等修訂並無對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構成任何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且並未獲提早採納的新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修訂本)	披露計劃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與客戶的合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資產銷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並無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提早採納該等新訂準則及對現有準則的修訂。本集團計劃於上述準則及修訂本生效時加以應用。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本集團受到的相關影響，惟尚未能說明會否對本集團的重要會計政策及財務資料的呈列方式構成任何重大變動。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

(a) 綜合

附屬公司乃指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若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本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附屬公司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而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收支予以對銷。於資產確認之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所產生溢利及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變更,以確保本集團所採納政策貫徹應用。

(i)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呈報業務合併。收購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為所轉讓資產、收購對象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權的公平值。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於收購對象之任何非控股權益。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的收購對象非控股權益可按公平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收購對象可辨認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成分一概按收購當日的公平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以其他基準計量則作別論。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本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有代價將在購買當日按公平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有代價公平值後續變動,將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於損益確認或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分類為權益的或有代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乃於權益入賬。

所轉讓代價、所持收購對象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收購對象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逾所收購可辨認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如在議價購入的情況下,所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與先前所持權益計量的總和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其差額則直接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附屬公司 (續)

(a) 綜合 (續)

(ii) 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之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之非控股權益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一即以彼等為擁有人之身份與擁有人進行交易。任何已付代價公平值與所收購相關應佔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之差額列作權益。向非控股權益出售之盈虧亦列作權益。

(b) 獨立財務報表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公司根據股息及應收款項為基準，計算附屬公司的業績。

當收到對附屬公司投資的股息時，而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股息宣派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在單獨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投資對象淨資產（包括商譽）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則必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實體，通常附帶有20%至50%投票權的股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以權益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始以成本確認，而賬面值之增減用以確認投資者享有投資對象在收購日期後的損益份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購買時已確認的商譽。在收購聯營公司權益後，收購聯營公司的成本及本集團分佔該聯營公司可辨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淨值之差額被視為商譽。

倘於聯營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被削減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只有按比例將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表（如適當）。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購買後溢利或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而應佔其購買後的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相應調整投資賬面值。如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對聯營公司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已代聯營公司作出付款。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期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已減值。如投資已減值，本集團計算減值，數額為聯營公司可收回數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並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於「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旁。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聯營公司(續)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上下游交易產生的溢利和虧損，在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但僅限於無關連投資者在聯營公司權益的數額。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一致。

於聯營公司的股本權益所產生的攤薄收益和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貫徹一致之方式呈報。首席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作出策略性決定之首席執行官，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

2.5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內所包括項目，均利用該實體經營的主要經濟環境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或項目重新計量的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除了符合在權益中遞延入賬的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和合資格淨投資對沖外，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盈虧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末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盈虧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與借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相關的匯兌盈虧在損益表內的「財務收入或支出」中呈列。所有其他匯兌盈虧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收入－淨額」中呈列。

以外幣計值並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證券的公平值變動，乃就該證券的攤銷成本的變動與該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的兩者之間的換算差額而分析。有關攤銷成本變動之換算差額在損益表確認，而賬面值的其他變動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股本)的換算差額於損益表確認為公平值盈虧的一部分。非貨幣性金融資產(例如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的換算差額包括在其他全面收益內。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外幣換算(續)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列賬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實體(當中並無嚴重通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列賬貨幣:

- 每份呈報的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全面收益表內的收入和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附非此平均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以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以收市匯率換算,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已更換零件的賬面值會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支銷。

折舊均以直線法計算,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分配至其餘值,詳情如下:

樓宇	40年
租賃物業裝修、傢具及裝置,以及辦公室設備	2至10年
機器及廠房設備	2至10年
電腦設備	2至5年
汽車	4至10年

在建工程指建築工程尚未完成,而管理層有意於竣工後持有供本集團使用的樓宇、廠房及機器。在建工程乃按成本列賬,包括錄得的發展及建築開支,以及其他與發展有關的直接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當竣工後,金額會撥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上述政策計提折舊。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對資產的餘值及可使用年期進行審閱，並視乎情況作出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的賬面值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10)。

出售盈虧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比較釐定，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2.7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入賬為營運租賃。該款項於租賃期間以直線法在綜合全面收益表支銷，或當出現減值時，則減值會在綜合全面收益表支銷。

2.8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由租賃土地及樓宇組成，為並非由本集團所佔用並持作賺取長期租金收益或資本增值或兩者皆是。投資物業亦包括在建或發展以供未來用作投資物業的物業。當已符合投資物業的其餘定義時，以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則作為投資物業入賬。於此等情況下，有關經營租賃則當作融資租賃入賬。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及借貸成本(如適用)。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相當於外聘估值師在各報告日期釐定的公開市場價值。公平值乃根據活躍市場價格釐定，並按特定資產的性質、地點或狀況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如有需要)。倘未能取得有關資料，本集團會使用其他估值法，例如較不活躍市場的近期價格或貼現現金流量預測。公平值變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作為估值收益或虧損列賬。

2.9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於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時產生，指已轉讓代價超出本公司於收購對象可辨認資產淨值、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值之權益及收購對象非控股權益公平值之數額。

為進行減值測試，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商譽乃分配至預期自合併協同效應受惠之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單位組別)。各獲分配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組別指就內部管理而言實體監察商譽的最低層面。商譽於經營分部層面監察。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商譽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9 無形資產 (續)

(b) 合約客戶關係

於業務合併中獲取之合約客戶關係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合約客戶關係之可使用年期有限，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於客戶關係七年預期年期起使用直線法計算。

(c) 許可證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許可證於收購日期當日按公平值確認。許可證擁有無限使用年期，按成本計算。

(d) 商標及專利權

單獨收購的商標及專利權以歷史成本列示。商標及專利權具有有限的使用年期，用成本減累計攤銷計算。攤銷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於彼等三至十年估計可用年期內分配專利權成本。

(e) 因業務合併而產生的其他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識別的商譽以外的無形資產，乃按其公平值資本化。該等無形資產主要為未交付的訂單、交易權及認購權。因業務合併產生而具有有限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自收購日期起於其五至八年估計可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攤銷。

2.10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無固定使用年限的資產(例如商譽)毋須攤銷，但每年會進行減值測試。每當有事件發生或情況出現轉變，顯示須作出攤銷的資產不可按賬面值收回時，則會審閱有否出現減值。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金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減值時，資產將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水平(現金產生單位)劃分不同組別。除商譽外，錄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日期審閱減值可否撥回。

2.11 金融資產

2.11.1 分類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借貸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即按獲得金融資產的目的劃分。管理層於初始確認時決定金融資產的分類。

(a)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為持有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倘收購金融資產的主要目的是在短期內售出，該金融資產即歸類為這個類別。此類別資產均列為流動資產。

(b)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是指具有固定或可確定支付金額且不在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歸類為流動資產，惟到期日超逾報告期後十二個月者，則該等款項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金融資產(續)

2.11.1 分類(續)

(c)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被指定作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除非投資屆滿或管理層有意在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出售該項投資，否則此等資產列在非流動資產內。

(d) 持有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是指有固定或可確定的付款和固定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本集團管理層具有持有至到期的積極意圖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金融資產包括於非流動資產中，自報告期末以來少於12個月到期被劃分為流動資產的除外。

2.11.2 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的常規買賣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所有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初步以公平值確認，交易成本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支銷。金融資產於收取投資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轉移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金融資產隨後以公平值列賬。借貸及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入賬。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類別的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包括出售及按公平值重新計量的收益／(虧損)淨額，乃於綜合收益表的「收益」內確認。在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一日作出有關劃分證券投資為新業務分部的公告前所產生的該等收益或虧損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內確認。

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貨幣性及非貨幣性證券的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當證券已出售或減值，其於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調整將列入全面收益表作為「投資證券之收益及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權益工具之股息於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確立時，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之一部分。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1 金融資產 (續)

2.11.3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項金融資產或某組金融資產已經減值。只有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於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之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損失事項」)，而該宗(或該等)損失事項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之影響能夠可靠估計，有關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方會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跡象可包括一名或一組借款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就借貸及應收款項類別而言，虧損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產生之未來信用損失)之現值兩者之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扣減，而虧損金額則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如借貸或持有至到期投資屬浮息，計量任何減值虧損之貼現率為按合同釐定之當前實際利率。作為實際權宜做法，本集團可採用可取得的市價以工具的公平值基準計算減值。

倘在往後期間，減值虧損之款項減少，而此減少客觀上有關確認減值後始發生之事件(例如借款人之信用評級有所改善)，則之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可在綜合全面收益表撥回。

2.11.4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資產

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憑證表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發生減值。

至於債券，倘任何該等憑證存在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及當前公平值之間的差額，減先前在損益中確認該金融資產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則從權益重新分類並在損益表中確認。倘在隨後的會計期間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的公平值上升，並與減值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後發生的事項有客觀的聯繫，則減值虧損通過綜合損益表撥回。

至於權益投資，證券的公平值顯著或長期下跌低於其成本也表明資產減值。倘任何該等憑證存在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及當前公平值之間的差額，減先前在損益中確認該金融資產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則從權益重新分類並在損益表中確認。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的權益工具的減值損失不通過合併損益表進行撥回。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間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根據先進先出法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費用(按正常經營能力計算)。其概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格，減適用浮動銷售開支計算。

2.1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是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客戶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之款項。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在一年或以內收回(若更長則在業務正常經營週期內)，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在非流動資產中列報。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入賬，隨後利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隨時可提取的銀行存款和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高流動性的短期投資。

2.15 股本

普通股乃分類列為權益。直接屬於發行新股份或期權的增資成本扣除稅項後於權益中列賬為所得款項的扣減項目。

2.16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取得貨品或服務而須予支付的債項。若應付賬款於一年或一年以內到期支付(或更長時間但在業務正常經營週期內)，則歸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7 借貸及借貸成本

借貸最初按公平值扣除所招致的交易成本後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差額於借貸期間以實際利息法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於部分或全部融資將有可能被提取時，則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可遞延入賬直至貸款獲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將有可能被提取，則該項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按有關融資期間攤銷。

借貸歸類為流動負債，惟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將償還負債的日期延至報告期末後最少12個月者則除外。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借貸及借貸成本(續)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需要用上大量時間準備就緒以供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直接應佔之一般及指定借貸成本乃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準備就緒以供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特定借貸用於合資格資產之前作為短暫投資所賺取投資收入從已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表確認。

借貸成本包括利息開支、就融資租賃的融資費用及外幣借貸產生的匯兌差額。作為利息成本調節的匯兌盈虧包括倘實體以功能性貨幣借入資金將產生的借貸成本與外幣借款實際發生的借貸成本之間的利率差額。此金額是根據該實體功能貨幣中類似借貸的利率估計的。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年內的稅項支出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但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綜合財務報表所示其賬面值兩者的暫時差額確認。然而,倘遞延所得稅從於交易時初次確認資產或負債(業務合併除外)產生而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則並不計算入賬。遞延所得稅按於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基本上已制定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實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動用。

在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的情況下,而暫時差額可用以抵銷,則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續)

倘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產生暫時差額，即計提遞延所得稅負債撥備，但就遞延所得稅負債而言，倘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由本集團控制及暫時差額在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一般而言，本集團無法控制聯營公司暫時差額的撥回。僅當已訂有協議賦予本集團能力控制暫時差額於可見未來的撥回的情況下，有關產生自聯營公司未分派溢利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負債方不予確認。倘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產生可扣稅暫時差額，即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惟僅以暫時差額在將來可能撥回且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為限。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在當期稅項資產有合法權利抵銷當期稅項負債時，以及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為同一稅務機關就該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所得稅並有意以淨額形式清償有關結餘之情況下，方可互相抵銷。

2.19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同時在香港及中國設有界定供款計劃。界定供款計劃是本集團向獨立實體支付固定供款的退休金計劃。即使有關基金並無足夠資產向所有僱員支付即期或過往期間的僱員服務福利，本集團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任何進一步供款。根據本集團的界定供款計劃，本集團向由公共或私人機構管理的退休金保險計劃按強制性、合約或自願性基準支付供款。本集團在支付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倘若有現金退款或未來供款額出現下調，預付供款可確認為資產。

(b) 分紅計劃

當本集團因僱員提供的服務而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以及就責任可作出可靠估計時，在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到期的分紅計劃撥備會全數予以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本集團設有一項以股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計劃，據此，實體收取來自僱員之服務作為本集團股本工具(購股權)之代價。就獲取僱員所提供服務而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確認為支出。將支銷之總額乃參考所授購股權之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如實體之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挽留實體之僱員於某特定期間內任職)產生之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如規定僱員儲蓄)產生之影響。

在假設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時，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亦一併考慮。總開支須於達致所有指定歸屬條件之歸屬期間確認。

此外，在某些情況下，僱員可能在授出日期之前提供服務，因此估計授出日期之公平值，旨在確認於服務開始期與授出日期之間之開支。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對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所作估計，並在收益表確認修訂原來估計產生之影響(如有)，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本公司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新股份。所收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會撥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2.21 撥備

倘本集團現時因過往事件而須負上法定或推定責任，資源或須流出以結付有關責任，而相關金額能可靠估計，則會確認撥備。至於未來的營運虧損則不會確認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則資源流出以結付有關責任的可能性乃透過從整體上考慮責任類別釐定。即使同類責任內任何一個項目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按照預期需結付有關責任的開支的現值以稅前利率計量，該利率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責任特定風險的評估。隨着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本集團於日常業務中所出售貨品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而計量。收益已扣除退貨、回扣及折扣，並已與集團內部銷售抵銷。

當收益金額能夠可靠計量，且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實體，並已符合本集團各業務所訂的具體條件(如下文所述)時，本集團將確認收益。本集團將根據其以往業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及各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a) 貨品銷售

貨品銷售於本集團送交貨品予客戶，客戶接受該產品，並且能夠合理確定收回相關應收款項時確認入賬。

(b) 許可費收入

當本集團已交付軟件及文件予獲許可使用人，且相關服務條件已達成並且能合理確保可收回許可費時，即確認許可費收入。

(c) 雜項收入

雜項收入於收款權利確立時確認。

(d) 佣金及經紀收入

證券及期貨合約交易的佣金及經紀收入在執行相關成交單據時於交易日期確認為收益。

(e) 諮詢費

諮詢費收入按時間比例確認。

(f) 管理費

管理費收入和績效費收入在提供服務時確認。

(g)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倘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賬面金額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即按該工具的原定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繼續貼現作為利息收入。已減值貸款的利息收入乃採用原定實際利率確認。

(h)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在確立付款收取權時確認。

(i) 租金收入

投資物業所得租金收入，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2.23 租賃

出租人保留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歸類為營運租賃類別。根據營運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任何來自出租人的優惠)，包括就土地使用權預付的款項，按直線基準於租賃期間內在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本集團出租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擁有幾乎全部所有權的風險和回報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租賃歸類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物業的公平值與最低租賃付款現值兩者的較低者資本化。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租賃(續)

每項租賃付款在負債及融資開支間分攤，以達到尚欠融資結餘的常數比率。相應的租金責任在扣除融資開支後，納入融資租賃承擔。財務成本的利息部分按租賃期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以使每個期間餘下負債結餘產生常數定期利息比率。根據融資租賃購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與租期兩者的較短者折舊。

2.24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的期間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2.25 持作出售的資產／負債

倘資產的賬面值主要透過出售交易收回，且出售被視為相當可能發生，該資產／負債即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按賬面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以較低者為準)列賬。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遞延稅項資產、僱員福利產生的資產、金融資產(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除外)及投資物業將繼續根據附註2其他部分所載的政策計量。

2.26 認沽期權安排

與本集團就附屬公司的權益發行的認沽期權相關的潛在現金付款被視為金融負債，但該等期權的結算只能以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該附屬公司固定數量的股份。根據行使期權可能支付的金額初始按其他應付款項中的公平值確認，相應的費用直接計入權益。

該等期權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以累計負債，直至該期權在首次可獲行使時的應付款項金額。其產生的費用記為財務成本。倘期權到期或未行使，則進行相應的權益調整以終止確認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承受多項財務風險，計有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方案著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情況，致力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乃根據本公司董事批准的政策進行風險管理。

(a) 市場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本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主要與以港元及中國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的交易有關。當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本公司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時，便會產生外匯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

外匯風險(續)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因此本集團相信，本集團訂立以港元計值的交易的風險並不重大。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升值／貶值5%，在所有其他變數不變的情況下，年內的除稅後溢利將分別增加／減少25,977,000港元，主要是來自重估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存款、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的外匯收益／虧損(二零一五年：除稅後溢利將分別增加／減少1,678,000港元，主要是來自重估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存款、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的外匯收益／虧損)。

本集團監察外匯收款及付款水平，藉以管理外匯交易的風險。本集團確保所承受的外匯風險淨額不時維持於可接受水平。同時，本集團定期檢討供應商組合及交易貨幣，盡量減低其外匯風險。

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產生股本價格變動風險。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為股本證券，此等工具受證券的市價變動所影響。為管理因投資股本證券而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將投資組合分散。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上市實體的投資可公開買賣，因而承受價格風險。於內部向管理層匯報價格風險時使用了10%的變化。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金融資產的相關權益工具的價格升／跌10%，則權益增／減約93,13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0,058,000港元)，溢利增／減約72,56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9,66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承擔重大的商品價格風險(二零一五年：相同)。

利率風險

除銀行現金存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本集團收入及營運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若銀行現金存款利率調高／調低25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不變的情況下，年內的除稅後溢利將會分別增加／減少約3,96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8,170,000港元)，主要由於銀行現金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減少所致。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銀行浮息借貸，須按銀行的還款期予以償還。所授浮息借貸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若借貸利率調高／調低25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不變的情況下，年內的除稅後溢利將會分別減少／增加約1,60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9,000港元)，主要由於浮息借貸的利息開支的升／跌所致。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可供出售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大債務人及最大債務人佔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結餘分別約30% (二零一五年：44%) 及9% (二零一五年：15%)。本集團制定數項政策，確保產品銷售的客戶對象均具有適當的信貸記錄。本集團一般會對新客戶進行信貸審查，並會要求彼等及信貸記錄未能令管理層滿意的客戶，支付平均佔銷售額30%的訂金，或者於訂貨時向本集團發出信用狀。

本集團就證券交易向客戶提供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服務，以客戶的證券及持作抵押品的按金作擔保。基於該客戶持有抵押品的質量及財務背景，各客戶有最高信貸上限。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上限、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已確保對逾期債務採取後續行動。

至於其他的貸款及墊款，於借出貸款前，將會審核借款人的財務能力、借款目的及償還能力已確保違約的可能行為可接受的低水平。

就銷售機器予自動化客戶，本集團一般要求客戶於交付貨品前支付合約金額約90%。

為盡量減低本集團的信貸風險，管理層已實施內部監控程序，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過期的負債。此外，本集團每逢結算日均審閱每項個別貿易應收賬的可收回金額，確保能為無法收回的金額作充足的減值虧損撥備。

按照本集團以往收取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經驗，董事及管理層認為，已就無法收回的應收款項作充分的撥備。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放於逾十間金融機構。由於彼等為信譽良好之銀行，因此信貸風險偏低。

若干可供出售投資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的股票存放於信譽良好的證券經紀機構。有關該等可供出售投資的信貸風險被視為偏低。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維持充裕的現金及有價證券，透過足夠的已承諾信貸額提供備用資金以及清償本集團應付款項的能力。由於本集團的有關業務性質多變，故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擬維持可用的已承諾信貸額，以保持資金的靈活彈性。此外，由於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法規所規限，管理層旨在定期監控並管理其經營現金流量，以使使用人民幣計值交易的相對流動資金風險減至最低。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管理層依據預期現金流量，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儲備的滾動預測，其中包括未提取的借貸額度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維持可用的已承諾及無指定用途的信貸組合，保持資金的靈活彈性，同時將整體成本減至最低。

下表為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分析，根據由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尚餘年期把負債分配到有關到期組別。表內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兩至五年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	176,563	-	-	176,56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413,516	-	264,833	678,349
銀行借貸及應付利息(附註)	657,722	122,064	-	-	779,786
	657,722	712,143	-	264,833	1,634,69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	45,043	-	-	45,04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25,513	-	-	25,513
銀行借貸及應付利息(附註)	22,270	13,002	12,675	-	47,947
	22,270	83,558	12,675	-	118,503

附註：按要求償還的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不包括任何利息部分。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倘貸款協議內載有可讓貸款人擁有無附帶條件的權利隨時要求償還貸款的還款要求條款，則償還之款項按貸款人可要求還款的最早時限期間分類。根據管理層所提供內部資料，預期貸款人並不會行使其權利以要求償還款項。經參考貸款協議所載還款時間表，預期現金流量如下：

	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兩至五年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	176,563	-	-	176,56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413,516	-	264,833	678,349
銀行借貸及應付利息	-	794,222	-	-	794,222
	-	1,384,301	-	264,833	1,649,13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	45,043	-	-	45,04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25,513	-	-	25,513
銀行借貸及應付利息	-	35,311	12,675	-	47,986
	-	105,867	12,675	-	118,542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為股東提供回報及使權益持有者獲得利益，同時保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項。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借貸及股東股本。資本受管理以將股東回報最大化並維持資本基礎以使本集團能夠在市場上有效經營及持續進行未來業務發展。該比率乃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總額及資產總值狀況以及負債與資產比率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負債總額(千港元)	1,856,378	181,995
資產總值(千港元)	7,005,740	4,332,000
負債與資產比率	0.26	0.04

3.3 公平值估計

按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列公平值計算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按照下列公平值計量層級予以披露：

- 根據活躍市場中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未經調整的報價(第一層級)。
- 不同於第一層級使用的報價，公平值為直接(即如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衍生)可觀察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第二層級)。
- 選擇使用不基於可觀察市場參數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層級)。

於交投活躍市場買賣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是按結算日所報市價計算。只要可隨時及定期從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業界組織、定價服務或監管機構獲得報價，有關市場則被視為活躍論，而有關價格代表按公平基準進行實際及定時進行的市場交易。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所用市場報價為當時買入價。該等工具列入第一層級。第一層級的工具包括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的上市股份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於交投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利用估值技巧釐定。該等估值技巧最大限度地使用了可獲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從而最大限度地減輕了對實體特定估計的依賴程度。倘按公平值計量一項工具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均可觀察獲得，則該項工具會被列入第二層級。計入第二層級的工具包括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證券。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倘一個或多個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則該項工具會被列入第三層級。列入第三層級的工具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記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及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認沽期權負債，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活躍市場報價。

用以衡量金融工具價值的特定估值技巧包括：同類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其他技巧，例如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均被用於釐定保留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下表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資產／(負債)：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 金融資產	725,621	23,280	-	748,90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31,311	-	55,466	986,777
	1,656,932	23,280	55,466	1,735,678
負債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認沽期權 負債(附註38)	-	-	257,159	257,15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 金融資產	296,597	48,280	-	344,87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0,579	-	87,109	287,688
減：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972)	-	(559)	(1,531)
	496,204	48,280	86,550	631,034

年內並無第一、二及三層級之間之轉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4 使用重要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第三層級)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第三層級工具之變動：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及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表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有關收購 附屬公司 的認沽 期權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年初結餘	86,550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8)	-	(257,159)
其後開支撥充資本	-	-
於損益表中已確認之虧損	(15,000)	-
年內結算	(16,084)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末結餘	55,466	(257,159)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4 使用重要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第三層級)(續)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第三層級工具之變動：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及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表 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有關 收購一間 附屬公司 的應付 或然代價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之年初結餘	74,391	(9,672)
轉撥至第三層級	29,518	-
於損益表內確認之虧損	(16,800)	(339)
年內結算	-	10,011
減：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559)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末結餘	86,550	-
於「財務成本」項下就於報告期末所持負債計入損益表之 期內未變現虧損變動(附註29)	-	339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對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非上市股份投資使用並非基於可觀察輸入數據、結合市場法與成本法進行估值。去年，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4 使用重要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第三層級)(續)

本集團政策是於導致轉撥事件或情況變動發生當日確認公平值架構級別之間之轉入及轉出。

描述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值 (千港元)	估值技巧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加權 平均值)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平值的關係
股本證券	20,006	市場法使用權益 分配方法	波幅	50%	波幅越高，則公平值越高
股本證券	27,026	市場法使用權益分 配方法	波幅	50%	波幅越高，則公平值越高
股本證券	8,434	成本併法及市場 法使用權益分配 方法	波幅	40%	波幅越高，則公平值越高

3.5 本集團之估值程序

本集團之財務部門就財務報告目的(包括第三層級公平值)進行金融資產估值。財務部門直接向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報告。首席財務官及財務部門須每月就估值程序及結果至少進行一次討論，與本集團之每月報告日期一致。

首席財務官及財務部門於每月估值討論期間分析於各報告日期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公平值變動。作為討論之一部分，財務部門提呈一份解釋公平值變動原因之報告。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6 抵消金融工具

下表呈列受限於抵消、可執行淨額結算安排及類似安排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詳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確認 金融資產 總金額 千港元	已確認於 財務狀況表 抵消的金融 負債總金額 千港元	財務狀況表 中呈列金融 資產淨額 千港元	未於財務狀況表中 抵消的金額 除現金 抵押品外的 金融工具 千港元	已收現金 抵押 千港元	淨額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473,967	(239,547)	234,420	-	-	234,42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確認 金融負債 總金額 千港元	已確認於 財務狀況表 抵消的金融 資產總金額 千港元	財務負債 狀況表 中呈列金融 資產淨額 千港元	未於財務狀況表中 抵消的金額 除現金 抵押品外的 金融工具 千港元	已收現金 抵押 千港元	淨額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付票據	416,110	(239,547)	176,563	-	-	176,563

附註：由於並無抵消、可執行淨額結算安排及類似安排，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呈列抵銷金融工具。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經反覆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為基礎，包括在現實情況下相信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根據定義，所得會計估計，甚少相等於相關的實際結果。以下估計及假設具有相當風險會引致須於下個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重大調整。

(a) 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以及無形資產的減值

倘出現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或情況轉變，則須進行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值計算或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算(以較高者為準)而釐定。該等計算須運用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釐定資產減值須運用判斷，尤其為釐定：(i)是否已出現顯示有關資產值或無法收回的事件；(ii)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按繼續在業務中使用資產作出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淨額二者較高者)是否足以支持資產賬面值；及(iii)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所用主要假設是否恰當，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以適當利率折現。管理層所選擇用作評估減值的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折現率或增長率假設)若有所變化，或會對減值測試使用的現值淨額帶來影響，從而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b)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貸款及墊款的估計可收回性

本集團的管理層根據評估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從而釐定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是項評估是基於本集團客戶及其他債務人的信貸歷史，以及現行市場狀況，並須運用判斷及估計。管理層於每個結算日再評估撥備。

(c) 所得稅

本集團主要繳納香港及中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有若干未能確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計算。本集團根據對額外稅項是否將會到期的估計，確認預計稅務審計事宜的負債。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的金額不同，有關差異將影響作出釐定的期間內所得稅及遞延稅項的撥備。

倘管理層認為未來將會錄得應課稅利潤以使暫時性差異或稅項虧損可被動用與之抵銷，則會確認與若干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倘預期有別於原先的估算，有關差異會對有關估算出現變動的期間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所得稅的確認構成影響。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d)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指引釐定一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根據附註2.10所述會計政策有否減值。釐定時須作出重大判斷。作出判斷時，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投資的公平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差額；以及投資對象的財政狀況及短期業務前景，包括行業及界別表現、技術變化以及經營和融資現金流等因素。

(e) 聯營公司

本集團投資於在其董事會有代表的實體。管理層認為，該項投資被分類為可供出售而非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原因是本集團並無參與任何政策制訂過程，無獲得有關該實體的詳細資料，亦無其他證據顯示存在重大影響力。

(f) 金融工具公平值

並非於交投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非上市證券)的公平值乃利用估值技巧釐定。本集團運用其判斷以在多種方法中作出挑選及進行假設，主要乃以各報告期末的市況為依據。

5 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審閱及用作策略決定的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為拓寬收入來源及為股東提供更好回報，董事會已採納金融服務作為本集團該年度的主要業務活動之一。董事將尋求金融服務市場的潛在業務機會，以更好利用現有資源盡量提高股東回報、拓寬收入來源及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

可報告分部乃劃分為自動化、金融服務、製造及證券投資。

向首席執行官報告來自外部的收益的計量方式與綜合財務報表的計量方式相符。

由於部分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其他收入－淨額、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及行政費用無法就各分部劃分，亦不屬於特定可報告分部，故並無分配予各分部。首席執行官對該等項目作出調整後，根據對營運溢利的計量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

分部間銷售乃按公平基準進行。本集團按分部劃分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分部收益 總額 千港元	分部間收益 千港元	來自外部 客戶收益 千港元	分部收益 總額 千港元	分部間收益 千港元	來自外部 客戶收益 千港元
自動化	553,680	-	553,680	344,566	(87)	344,479
金融服務	91,073	(6,120)	84,953	-	-	-
製造	58,080	-	58,080	161,633	-	161,633
證券投資	298,847	-	298,847	205,737	-	205,737
總計	1,001,680	(6,120)	995,560	711,936	(87)	711,849

5 分部資料(續)

可報告分部資料與除所得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營運溢利／(虧損)		
自動化	32,608	(26)
金融服務	50,623	-
製造	(35,103)	40,872
證券投資	311,548	204,300
總計	359,676	245,146
未分配：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50	(6,498)
其他收入－淨額	39,973	3,576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462,734	-
行政費用	(43,933)	(32,313)
財務收入－淨額	19,898	1,73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13,532	(624)
就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計提撥備	(2,400)	(4,200)
除所得稅前溢利	849,630	206,819
其他分部項目－折舊及攤銷		
自動化	(3,157)	(3,289)
金融服務	(4,366)	-
製造	(609)	(24,702)
證券投資	(24)	-
未分配	(2,277)	(3,629)
	(10,433)	(31,620)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確認任何存貨減值撥備。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製造分部的分部業績確認存貨減值撥備1,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未分配分部確認無形資產減值撥備5,04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製造分部的分部業績確認無形資產減值撥備5,579,000港元。

5 分部資料(續)

不同可報告分部資產應佔資產與資產總值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自動化	366,135	204,042
金融服務	1,356,026	–
製造	134,876	6,514
證券投資	1,753,390	473,326
可報告分部的分部資產	3,610,427	683,882
未分配：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1,701	634
投資物業	1,590,524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70,280	287,12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82,207	7,77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412	4,248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1,651	2,271
持有至到期投資	25,00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	23,28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27,082	3,092,940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附註20)	99,176	253,125
資產總值	7,005,740	4,332,000

提呈予首席執行官有關資產總值的資產按與綜合財務報表相符的方式計量。分部資產指多個可報告分部所佔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貸款及墊款、應收貿易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客戶信託銀行結餘、商譽、存貨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

未分配分部資產包括無法劃分，亦不屬於特定可報告分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可收回即期所得稅、持有至到期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5 分部資料(續)

可報告分部負債與負債總額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分部負債		
自動化	212,765	62,114
金融服務	454,203	-
製造	11,043	43
證券投資	606,197	78
可報告分部的分部負債	1,284,208	62,235
未分配：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1,552	13,547
銀行借貸	171,050	25,000
即期所得稅負債	27,323	8,75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4,915	11,899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負債(附註20)	17,330	60,555
負債總額	1,856,378	181,995

提呈予首席執行官有關負債總額的資料按與綜合財務報表相符的方式計量。分部負債指多個可報告分部所佔的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貸。

未分配分部負債包括無法劃分，亦不屬於特定可報告分部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貸、即期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負債。

就製造及自動化分部，來自外部客戶收益源自扣減退貨及回扣後的貨品銷售。就證券投資分部，收益源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來自金融服務的收益包括證券及期貨合約交易的佣金及經紀收入、來自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諮詢費收入、金融服務的管理費及表現費收入。

本集團自動化及製造分部從位處中國及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的外部客戶所得收益分別為592,12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37,790,000港元)及5,96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099,000港元)，而餘下收益包括金融服務及證券投資分部則從位處香港的客戶所得。

位處中國及香港的非流動資產總額(除金融工具外)分別為1,609,6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932,000港元)及650,99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8,328,000港元)，而位處其他國家的非流動資產總額則為5,39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7,771,000港元)。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傢具及裝置以 及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機器及 廠房設備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205,596	43,134	545,410	22,506	9,045	93,668	919,359
累計折舊及減值	(173,361)	(38,887)	(504,739)	(19,996)	(7,161)	(93,668)	(837,812)
賬面淨值	32,235	4,247	40,671	2,510	1,884	-	81,547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2,235	4,247	40,671	2,510	1,884	-	81,547
添置	-	111	984	105	-	-	1,200
出售	(43)	(262)	(12)	(214)	-	-	(531)
折舊	(932)	(990)	(11,837)	(1,011)	(382)	-	(15,152)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 的資產(附註20)	(31,260)	(2,836)	(29,326)	(1,106)	(1,485)	-	(66,013)
年末賬面淨值	-	270	480	284	17	-	1,05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成本	145,199	11,708	183,600	3,878	2,231	93,668	440,284
累計折舊及減值	(145,199)	(11,438)	(183,120)	(3,594)	(2,214)	(93,668)	(439,233)
賬面淨值	-	270	480	284	17	-	1,051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270	480	284	17	-	1,051
添置	268,636	6,996	6,131	1,075	764	3,200	286,802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38及39)	101,536	-	-	1,579	166	-	103,281
出售	-	-	(594)	(185)	-	-	(779)
折舊	(1,269)	(990)	(405)	(361)	(107)	-	(3,132)
年末賬面淨值	368,903	6,276	5,612	2,392	840	3,200	387,22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成本	515,371	18,704	187,731	5,032	3,161	96,868	826,867
累計折舊及減值	(146,468)	(12,428)	(182,119)	(2,640)	(2,321)	(93,668)	(439,644)
賬面淨值	368,903	6,276	5,612	2,392	840	3,200	387,223

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開支18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467,000港元)已計入銷售成本中，而2,94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685,000港元)已計入行政費用中。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273,715,000港元及160,785,000港元的減值虧損已分別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費用中。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而釐定。

本集團的樓宇乃根據中期租約於香港境外租賃。

本集團正在申請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之若干廠房樓宇的房地產擁有權證，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在建工程及樓宇的賬面值為14,96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4,960,000港元)。

本集團對被視為各經營分部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審閱。

價值268,63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無)的樓宇已質押予銀行抵押銀行借款。

7 投資物業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		
於一月一日之年初結餘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9)	820,924	-
收購	96,522	-
其後開支撥充資本	177,354	-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462,734	-
貨幣換算差額	32,99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末結餘	1,590,524	-

7 投資物業(續)

(a) 就投資物業於損益確認之金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2,628	-
產生租金收入之物業之直接經營開支	443	-
未產生租金收入之物業之直接經營開支	450	-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乃以某商業模式所持有，而該模式之目的乃透過出售形式而使用該等投資物業所體現之絕大部份經濟利益。本集團計量與此等投資物業的暫時性差異有關的遞延稅項時，所使用的稅率及稅基與預期收回此等投資物業的方式一致(附註23)。

估值師美國評值有限公司對本集團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進行獨立估值，以釐定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物業投資之公平值。下表利用估值法分析按公平值入賬的投資物業。

管理層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進行估值。由於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收購，因此管理層認為投資物業彼等之公平值接近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

描述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以下 方式計量之公平值		合計 千港元
	其他重大可觀 察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			
—辦公室、工廠及宿舍—中國	-	1,494,002	1,494,002
—辦公室—香港	96,522	-	96,522
	96,522	1,494,002	1,590,524

7 投資物業(續)

(a) 就投資物業於損益確認之金額(續)

本集團之政策為於導致轉撥之事件或情況改變之日，確認公平值等級之間之轉入及轉出。

年內並無第二及三層級之間之轉移。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層級)之公平值計量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年初結餘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9)	820,924
其後開支撥充資本	177,354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462,734
貨幣換算差額	32,990
年末結餘	1,494,002

本集團之估值流程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估值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進行，其持有認可相關專業資格，且近期於所估值的投資物業之地點及分類方面具有估值經驗。就所有投資物業而言，彼等目前的使用等於其最高和最佳使用。

本集團之財務部包括一支審閱由獨立估值師所進行估值之團隊，以供財務申報之用。此團隊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及審核委員會報告。首席財務官與估值團隊最少每六個月討論估值程序及結果一次，與本集團中期及年度申報日期一致。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公平值已由美國評值有限公司釐定。

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財務部：

- 核實獨立估值報告之所有主要輸入數據；
- 於比較過往年度之估值報告時，評估物業估值變動；
- 與獨立估值師進行討論。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資本化位於中國的符合作為投資物業之借款成本達5,60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無)。借款成本按一般借款加權平均利率8.75%資本化。

7 投資物業(續)

估值技巧

就位於中國的物業而言，估值之釐定根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使用貼現現金流量預測。該等輸入數據包括：

空置率	根據任何現有租賃到期後，當前和預期的未來市況；
復歸率	根據物業的實際位置、面積和質素，並計及估值日期的市場數據；
現市租金率	根據物業的實際位置、類型及質量及現有租賃支持的條款、其他合約及外部憑證，例如類似物業的租金；

就位於中國仍在開發中的物業而言，估值除上述輸入數據外，計及以下估計：

建造成本估計	該等估計大致上跟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對市場狀況的經驗和知識而提供的內部預算減完成建造成本之百分比一致。建造成本估計亦包括合理利潤率
--------	---

年內估值技巧並無變動。

7 投資物業(續)

估值技巧(續)

描述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值 (千港元)	估值技巧	不可觀察輸入數 據	不可觀察輸入範圍 (加權平均盈利能力)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 平值的關係
中國的物業	503,319	收益法(期限及復歸 方法)	空置率	5%	空置率越高 則公平值越低
			復歸率	6%	復歸收益率越高，則公 平值越低
			現市租金率	每平米520至700港元	現市租金率越高， 則公平值越高
中國的開發中物業	990,683	剩餘法	估計建造成本	每平米2,300至4,000港元	估計建造成本越高，則 公平值越低

不可觀察輸入之間存在內部聯繫。估計空置率可能影響收益率，空置率越高收益率越高。建造中的投資物業改善裝修的建造成本上升可能導致將來租金價值上升。未來租金收入上升可能與較高成本相關聯。倘餘下租賃期上升，收益率可能下降。

中國辦公室的在開發投資物業位於中國深圳市光明高新區邦凱路9號邦凱工業園。

8 無形資產

	商譽 千港元	商標及 專利權 千港元	開發成本 千港元	合約客戶 關係 千港元	牌照許可 千港元	其他無形 資產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8,122	6,411	14,829	5,799	-	212	75,373
添置	-	2,252	3,118	-	-	-	5,370
攤銷	-	(4,272)	(9,111)	(2,900)	-	(70)	(16,353)
出售	-	(2,143)	(7,405)	-	-	-	(9,548)
減值	(1,900)	(2,248)	(1,431)	-	-	-	(5,579)
年末賬面淨值	46,222	-	-	2,899	-	142	49,263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8,122	1,060	-	14,497	-	832	64,511
累計攤銷及減值	(1,900)	(1,060)	-	(11,598)	-	(690)	(15,248)
賬面淨值	46,222	-	-	2,899	-	142	49,263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6,222	-	-	2,899	-	142	49,263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38及39)	104,236	3,801	-	41,213	10,997	3,608	163,855
添置	-	1,884	-	-	-	-	1,884
攤銷	-	(301)	-	(6,591)	-	(409)	(7,301)
減值	(1,500)	(3,542)	-	-	-	-	(5,042)
年末賬面淨值	148,958	1,842	-	37,521	10,997	3,341	202,659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52,358	5,685	-	55,710	10,997	4,440	229,190
累計攤銷及減值	(3,400)	(3,843)	-	(18,189)	-	(1,099)	(26,531)
賬面淨值	148,958	1,842	-	37,521	10,997	3,341	202,659

8 無形資產(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攤銷開支3,01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6,353,000港元)已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銷售成本內。減值虧損1,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900,000港元)及零港元(二零一五年：3,679,000港元)已計入其他虧損。銷售成本內並無商標及專利權以及開發成本的減值虧損(二零一五年：3,679,000港元)。

商譽減值測試

管理層認為，就商譽減值測試而言，每個經營分部即為一個獨立的現金產生單位。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予自動化、金融服務及製造分部的商譽賬面值分別為43,72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3,722,000港元)、104,23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零)及1,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500,000港元)。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通過使用價值計算釐定。

就使用價值計算而言，管理層使用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估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除稅前比率估計貼現率。增長率乃基於行業增長預測而作出。

至於自動化分部，本集團編製的現金流量預測，乃源自管理層批准的未來五年的最近期財務預算，而最終價值反映未來五年後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盈利潛力。財務預算及增長率則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市場發展預測而估計。使用價值計算所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自動化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增長率(最終增長率)	5%
貼現率	10%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增長率(最終增長率)	5%
貼現率	10%

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發生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總值超過其可收回總金額。

至於製造分部，本集團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並參考市價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價值，管理層認為無需減值虧損。

至於金融服務分部，商譽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暫時釐定。管理層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發現任何減值指標，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無須做出任何減值虧損計提撥備。

9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的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 法人類型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 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Great Sphere Developments Limited (「Great Sphere」)	二零一二年七月三日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	100%	投資控股
祥成控股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一日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27,774,264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Brilliant Victory Holdings Limited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	100%	投資控股
俊獅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五月六日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2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	100%	投資控股
櫻輝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一日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	100%	投資控股
薩特龍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零零年十月十三日	香港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100%	投資控股
數碼科技通訊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四日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數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Cyber Lighting Technology Limited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	100%	暫無業務
數碼醫療器材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四日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數碼科技產品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日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暫無業務
Cyber Vision Technology Limited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	100%	投資控股
堅永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五月六日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	100%	投資控股

9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的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 法人類型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 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間接持有：(續)					
FingerQ Technology Limited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投資控股
FingerQ Secure Network Limited	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	香港 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軟件交易
FingerQ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Limited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	澳門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00,000 澳門元的股份	100%	暫無業務
佳永投資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	香港 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Gain Glory Holdings Limited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機器及零部 件貿易以 及投資控 股
佳力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	香港 有限公司	5,000,000港元	100%	暫無業務
Gallant Tech (i-manufacturing) Limited	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五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投資控股
Giant Leap International Limited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投資控股
Golden Vast Limited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電子產品 貿易
Golden Vast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Limited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澳門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000,000 澳門元的股份	100%	投資控股
Grand Sheen Group Limited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投資控股

9 主要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的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 法人類型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 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間接持有：(續)					
香港寶信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香港 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Bao Xin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二零一二年七月三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投資控股
鶴山市世逸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八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57,250,000美元	100%	製造印刷電 路板觸控 板
Majestic Fortune Limited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投資控股
耀光聯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	香港 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管理及持有 專利權、 商標及設 計
兆榮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一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投資控股
Smart Riches Limited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投資控股
Surplus Cre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二零一三年一月三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投資控股
上堡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	香港 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電子產品 貿易
World Design Technology Limited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四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投資控股
世逸國際有限公司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二十七 日	香港 有限公司	100,000港元	100%	電子產品 貿易

9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的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 法人類型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 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間接持有：(續)					
深圳市佳力興業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500,000元	100%	機器及零部 件貿易
WWTT Technology China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港元	100%	研發
China Foresea Finance Group Limited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	開曼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暫無業務
Bao Da Financi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投資控股
Bao Yao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Limited	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投資控股
香港寶達金融控股 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	香港 有限公司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香港寶耀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	香港 有限公司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寶信金融服務 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0元	100%	暫無業務
深圳寶達金融服務 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800,000,000元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寶耀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0元	100%	製造及交易 照明產品
裕進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暫無業務
邦凱新能源控股(香港) 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	香港 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75.5%	暫無業務
寶新健康產業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投資控股

9 主要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的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 法人類型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 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間接持有：(續)					
中國金洋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前稱中國銀 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金洋資產管理」)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香港 有限公司	6,000,000港元	80%	提供金融服 務
中國金洋金業有限公司 (前稱宏基金業有限公司) (「中國金洋金業」)	二零一三年六月四日	香港 有限公司	20,000,000港元	80%	提供金融服 務
中國金洋信貸有限公司 (前稱宏基信貸有限公司) (「中國金洋信貸」)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	香港 有限公司	353,333,330港元	80%	提供金融服 務
中國金洋投資有限公司 (前稱宏基金融投資有限 公司)(「中國金洋投資」)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三日	香港 有限公司	4,000,000港元	80%	提供金融服 務
中國金洋證券有限公司 (前稱中國銀盛證券 有限公司)(「中國金洋證 券」)	一九九八年十月三十日	香港 有限公司	327,500,800港元	80%	提供金融服 務
中國金洋財富管理 有限公司(前稱中國 銀盛財富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金洋財富管理」)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香港 有限公司	600,000港元	80%	提供金融服 務
Handmoon Investments Limited	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物業投資
Harvest Joy Investments Limited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物業投資
Ultra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物業投資

9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的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 法人類型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 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上海雄愉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五月四日	中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80%	投資管理
Stellar Result Limited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股份	80%	投資控股
深圳佳力融資租賃 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	中國 有限公司	500,000,000港元	100%	融資租賃
深圳寶萬投資控股 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800,000,000元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寶新健康產業 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六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00港元	100%	暫無業務
寶能凱恒投資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0元	52%	暫無業務
深圳鴻勝節能科技 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80,000,000元	100%	投資控股
深圳新凱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26,181,800元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寶耀建設工程 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建築、照明 工程設計 及進出口
深圳邦凱新能源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邦凱」)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四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20,000,000元	75.5%	物業投資
深圳邦凱商貿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75.5%	暫無業務
深圳前海宏基金業 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80%	暫無業務

9 主要附屬公司(續)

(a) 重大非控股權益

年內非控股權益總額為446,76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無)，其中China Foresea Finance Group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金洋控股集團」)應佔167,850,000港元，深圳鴻勝節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鴻勝集團」)應佔278,91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無)。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列載對本集團而言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各附屬公司之綜合財務資料概要。

綜合財務狀況表概要

	金洋控股集團		鴻勝集團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流動 資產	1,415,482	—	7,343	—
負債	(618,335)	—	(291,968)	—
流動淨資產(負債)總額	797,147	—	(284,625)	—
非流動 資產	53,905	—	1,620,087	—
負債	(11,800)	—	(123,890)	—
非流動淨資產總額	42,105	—	1,496,197	—
淨資產	839,252	—	1,211,572	—

綜合全面收益表概要

	金洋控股集團		深圳邦凱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91,073	—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47,841	—	482,262	—
所得稅開支	(8,356)	—	(122,291)	—
除所得稅後溢利	39,485	—	359,971	—
全面收益總額	39,485	—	359,971	—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全面收益總額	8,228	—	179,588	—

1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a) 重大非控股權益(續)

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金洋控股集團		鴻勝集團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792,580)	-	12,886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71,464)	-	(12,885)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129,019	-	(12,723)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64,975	-	(12,722)	-
於收購日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452	-	18,785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	-	(501)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427	-	5,562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7,771	12,595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	59,249	-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	4,055	-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13,532	(624)
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計提撥備	(2,400)	(4,2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2,207	7,771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本集團收購湛江集付通金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湛江JFT」) 33.21%的股權。隨後，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由於其他股東的資本注入，本集團於湛江JFT的股權攤薄之22.62%，致使產生視作出售部份權益之收益4,055,000港元。

以下所載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聯營公司。下文載列的聯營公司的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其由本集團直接持有；註冊成立或註冊之國家亦為其主要營業地點。

1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國家	擁有權 權益	主要業務	計量方法
Advanced Radio Device Technologies, Inc. (「ARDT」)	韓國	43%	研發、製造、銷售及市場推廣通訊及相關設備的半導體	權益
Tekmar, Inc.	美國	37.76%	研發、製造及銷售電訊商級別無線電訊系統及零件	權益
湛江JFT	中華人民 共和國	22.62%	為金融機構提供證券投資及諮詢服務、商品交易及提供信貸/融資服務	權益

ARDT、Tekmar, Inc.及JFT為私人公司且其股份並無市場報價。

概無有關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或然負債。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ARDT的財務表現欠佳，故本集團已就於ARDT的權益作出2,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200,000港元)減值撥備。

去年本集團對於Tekmar, Inc.之權益悉數作出減值，並無任何未確認之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載列ARDT及湛江JFT之概要財務資料，其使用權益法入賬。

財務狀況表概要

	ARDT		湛江JFT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流動				
流動資產總額	7,266	6,705	298,005	不適用
流動負債總額	(323)	(502)	(43,523)	不適用
非流動				
非流動資產總額	1,989	2,719	85,084	不適用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30)	(1,781)	-	不適用
資產淨值	7,202	7,141	339,566	不適用

1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概要財務資料對賬

所呈列概要財務資料與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賬面值之對賬。

財務資料概要

	ARDT		湛江JFT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收購日期 之年初資產淨值	7,141	8,592	280,789	不適用
年內溢利／(虧損)	61	(1,451)	58,777	不適用
年末資產淨值	7,202	7,141	339,566	不適用
擁有權百分比	43%	43%	22.62%	不適用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097	3,071	76,810	不適用
商譽	2,300	4,700	-	不適用
賬面值	5,397	7,771	76,810	不適用

全面收益表概要

	ARDT		湛江JFT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5,333	4,527	90,617	不適用
年內溢利／(虧損)	61	(1,451)	58,777	不適用
年內除稅後溢利／(虧損)	61	(1,451)	58,777	不適用
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	61	(1,451)	58,777	不適用

1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上市證券：		
- 股本證券－挪威	112,986	199,255
- 股本證券－美國	1,828	1,324
- 股本證券－香港	816,497	-
	931,311	200,579
非上市證券	55,466	86,550
	986,777	287,129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287,129	187,262
購賣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31,020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171)	(25,293)
公平值(虧損)/收益	(80,129)	142,519
減值撥備	(15,000)	(16,800)
投資回報	(16,072)	-
轉撥至持作出售資產	-	(559)
	986,777	287,12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股份的公平值乃根據其於報告期末所報的市價而釐定。總賬面值為55,46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86,550,000港元)的若干非上市股份乃使用市場法(二零一五年：貼現現金流量法)基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釐定的公平值計量，並包括於附註3.3中的第三層級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已由管理層個別進行減值審查。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已確認減值虧損15,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6,800,000港元)。

上市證券總賬面值816,497,000港元已質押予銀行抵押銀行借款(二零一五年：零)。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按以下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港元	816,497	-
美元	48,858	58,356
挪威克朗	112,988	199,255
加拿大元	8,434	29,518
	986,777	287,129

12 存貨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原料	1,073	—
在製品	6,026	—
製成品	28,970	16,030
	36,069	16,030

501,71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93,527,000港元)的存貨成本已計入銷售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陳舊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二零一五年：24,306,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陳舊存貨計提撥備(二零一五年：24,306,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減值撥備金額已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銷售成本」內。

13 貸款及墊款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貸款及墊款(附註(a))	575,711	—
應收孖展貸款(附註(b))	411,894	—
	987,605	—

附註：

- (a) 貸款及墊款由擔保人擔保及／或承擔。根據持有的抵押品質量和借款人的財務背景，對借款人設定信貸限額。抵押物價值和逾期結餘將定期進行審查和監控。

貸款及墊款之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 (b) 授予保證金客戶的信貸服務上限通過本集團接受的抵押證券的貼現市值釐定。

給予保證金客戶的貸款由相關抵押證券擔保並計息。本集團按指定貸款的抵押比率持有一份核准的融資融券清單。任何超額的貸款比率將觸發保證金追加，客戶必須彌補短缺。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證金貸款應收賬款乃透過客戶抵押予本集團作為抵押品之證券擔保，未貼現市值為2,362,564,000港元。

應收保證金貸款的賬面值反映了其公平值的合理近似值。

14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240,298	113,849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501)	(390)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237,797	113,459
減：非即期部分	(3,377)	(3,946)
	234,420	109,513

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就製造的客戶而言，本集團一般向其客戶授出30日至90日信用期。於接納後自動化產品的客戶一般獲授介乎30日至60日的信用期，部份客戶獲授介乎12至18個月的信用期。根據發票日期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23,266	51,906
31至60日	37,477	17,203
61至90日	14,703	13,040
91至120日	6,885	21,560
120日以上	57,967	10,140
	240,298	113,84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4,84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2,906,000港元)的應收貿易賬款為未逾期或減值。此與在近期並無拖欠款項記錄的客戶有關。

14 應收貿易賬款(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2,95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0,553,000港元)的應收貿易賬款為已逾期但未減值。由於董事認為可收回該等金額，且近期無拖欠款項記錄，故並無就該等結餘計提撥備。根據發票日期該等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4,786	225
31至60日	12,336	2,100
61至90日	12,056	5,007
91至120日	3,109	4,654
120日以上	20,669	8,567
	102,956	20,55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應收貿易賬款已減值或計提撥備(二零一五年：390,000港元)。應收該等客戶款項的賬齡超過120日。

應收貿易賬款乃按以下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美元	95,381	65,559
港元	31,227	872
人民幣	110,820	47,132
歐元	1,245	-
其他	1,625	286
	240,298	113,849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390	668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	3,252
年內因不可收回而撇銷之應收款項	(254)	-
撥回／(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2,365	(3,53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501	390

於報告日期，最高的信貸風險為應收貿易賬款的公平值。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公用事務及其他按金	7,897	1,537
可收回增值稅	4,472	-
應收託管金額	504	1,166
已收諮詢費收入	15,092	-
其他	6,068	3,732
	34,033	6,435

經考慮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的性質及對手方的信貸記錄(如適用)後,董事認為可收回該等結餘。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6. 持有至到期投資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上市證券:		
—以固定利息10%計息並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八日到期的 公司債券—香港	25,000	-
	25,000	-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之變動可概括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
添置	25,00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5,000	-
減:非即期部分	-	-
即期部分	25,000	-

持有至到期投資以港元計值。

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上市證券：		
- 股本證券－中國	39,619	-
- 股本證券－香港	686,002	295,625
	725,621	295,625
其他證券	23,280	48,280
	748,901	343,905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以港元計值。上市股份的公平值乃根據其於活躍市場上的現行買入價釐定。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手頭現金	224	182
銀行存款	995,742	3,104,648
少於三個月的短期銀行按金	539,667	239,561
	1,535,633	3,344,391
減：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附註20)	-	(92,830)
	1,535,633	3,251,561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50,485	-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客戶信託銀行結餘(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按以下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人民幣	737,786	442,249
美元	178,336	106,606
港元	555,155	2,672,704
其他	64,356	30,002
	1,535,633	3,251,561

中國內地銀行的人民幣存款兌換為外幣和人民幣匯出是受到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法規所規限。

本集團與經授權財務機構維持信託及隔離賬戶50,485,000港元，以維持客戶於正常業務交易所產生之存款。本集團已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將客戶存款列為流動資產部分中的客戶信託銀行結餘，並在流動負債部分確認相應應付貿易賬款予各客戶，因為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本集團須對盜用各客戶存款的情況負責。本集團不得使用客戶的款項來履行其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責任。因此，這些款項不包括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用於現金流量目的的本集團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客戶信託銀行結餘以港幣計值。

19 股本及溢價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1,548,598	2,154,860	2,054,151	4,209,011
已發行股份(附註)	600,000	60,000	348,000	408,0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148,598	2,214,860	2,402,151	4,617,011

附註：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本集團訂立配售協議，據此，該等投資者同意認購600,000,000股新股份(「股份配售事項」)。股份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日完成。該等股份乃按每股0.68港元的價格發行，總現金代價為408,000,000港元。

20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管理層批准出售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俊獅有限公司、世逸國際有限公司及鶴山市世逸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統稱為「俊獅集團」)後，與俊獅集團有關的資產及負債已呈列為持作出售。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進一步完善出售計劃，並識別出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及負債(如下文所披露)。因此，若干資產已自「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資產」重新分類撥回本集團。

於出售俊獅集團後，本集團將繼續從事製造業務。

(a)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俊獅集團的資產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569	66,013
土地使用權	4,575	4,5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89	8,992
應收貿易賬款	-	16,83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16	9,112
存貨	27,227	53,2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92,83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55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	-	972
總計	99,176	253,125

(b)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俊獅集團的負債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	-	17,045
應付貿易賬款	6,943	17,20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360	13,3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1	156
即期所得稅負債	4,846	12,758
總計	17,330	60,555

21 其他儲備及保留盈利／(累計虧絀)

	合併儲備 (附註a) 千港元	資本儲備 (附註b)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附註c) 千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累計 虧絀)／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15,150)	12,411	2,224	33,987	(88,215)	(387)	(255,130)	(111,909)	(367,039)
年度溢利	-	-	-	-	-	-	-	181,687	181,687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收益	-	-	-	-	142,519	-	142,519	-	142,519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14,411)	(14,411)	-	(14,411)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142,519	(14,411)	128,108	-	128,108
全面收益總額	-	-	-	-	142,519	(14,411)	128,108	181,687	309,795
行使購股權	-	-	(1,762)	-	-	-	(1,762)	-	(1,762)
購股權到期	-	-	(92)	-	-	-	(92)	92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15,150)	12,411	370	33,987	54,304	(14,798)	(128,876)	69,870	(59,006)

21 其他儲備及保留盈利／(累計虧絀)(續)

	合併儲備 (附註a)	資本儲備 (附註b)	購股權 儲備	法定儲備 (附註c)	其他儲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15,150)	12,411	370	33,987	-	54,304	(14,798)	69,870	(59,006)
年度溢利	-	-	-	-	-	-	-	466,593	466,593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虧損	-	-	-	-	-	(80,129)	-	-	(80,129)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	18,566	-	18,566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	(80,129)	18,566	-	(61,563)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	(80,129)	18,566	466,593	405,030
本年度已付二零一五年相關股息	-	-	-	-	-	-	-	(53,871)	(53,871)
認沽期權負債(附註38)	-	-	-	-	(257,159)	-	-	-	(257,159)
通過業務合併之收購附屬公司而導致附屬公司股權權益變動， 並無改變該等附屬公司控制權(附註38)	-	-	-	-	(11,342)	-	-	-	(11,342)
通過資產收購之收購附屬公司而導致附屬公司股權權益變動， 並無改變該等附屬公司控制權(附註39)	-	-	-	-	44,013	-	-	-	44,013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37,383	-	-	-	(19,462)	17,921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15,150)	12,411	370	71,370	(224,488)	(25,825)	3,768	463,130	85,586

- (a) 合併儲備指本公司股本與其根據二零零九年集團重組購入的附屬公司之合併股本(撇除集團內公司間投資及股本後)之差額。
- (b) 本集團資本儲備指根據二零零九年集團重組購入非控股股東應佔資產淨值並視同權益持有者的出資，而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批准及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獎勵股份歸屬時解除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儲備。
- (c) 中國法律及法規規定，在中國註冊的公司從各自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淨利潤(抵銷以往年度的累計虧損後)中，於向權益持有者分派利潤前分配款項，以提撥若干法定儲備。所有法定儲備均為特定用途而設立。中國公司於分派當年度的除稅後利潤時，須向法定盈餘儲備分配法定淨利潤的10%。當公司法定盈餘儲備的總和超過其註冊資本的50%時，公司可停止分配。法定盈餘儲備只可用作彌補公司的虧損、擴大公司的生產營運或增加公司的資本。此外，按照董事會的決議案，公司可使用其除稅後利潤向酌情盈餘儲備作出進一步供款。

22 銀行借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即期 銀行貸款，已抵押	-	12,500
即期 銀行貸款，已抵押	681,050	12,500
信託收據貸款，已抵押	98,522	5,225
	779,572	17,725
	779,572	30,225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借貸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一年內	779,572	17,725
一至兩年	-	12,500
兩至五年	-	-
	779,572	30,225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元	美元	其他	港元	美元	其他
銀行貸款	2.5%	-	9%	2.52%	-	-
信託收據貸款	-	2.25%	-	-	2.11%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銀行借貸之實際年利率為2.58%（二零一五年：2.44%）。

22 銀行借貸(續)

銀行借貸是以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受契約所規限，據此本集團須達成若干主要績效指標。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能符合約30,000,000港元之銀行融資所規定的有形淨值，而該融資當中約10,000,000港元已被動用。貸款方並無因未能符合有關契約條文而要求提前償還貸款，而貸款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悉數償還。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銀行融資。

由於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故即期借貸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非即期借貸的公平值乃按本集團可取得的目前市場利率貼現未來現金流量釐定並屬於公平值層級第二層級之內。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美元	98,522	5,225
港元	669,200	25,000
人民幣	11,850	-
	779,572	30,225

23 遞延所得稅

當有合法可強制執行的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該等遞延所得稅與同一財政機關有關，即以遞延所得稅資產抵銷遞延所得稅負債。下列是進行適當抵銷後的結餘，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載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將於超過12個月後償還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84,915	11,900

23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的總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年初	11,900	(4,46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8)	9,210	-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支銷(附註30)	163,805	7,532
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8,992
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負債	-	(156)
年末	184,915	11,900

	加速稅項折舊撥備		存貨之 未變現(溢利)/虧損		公平值收益/(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表的金融 資產之未變現溢利		稅項虧損		合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												
於一月一日	-	200	-	(5,992)	670	1,324	11,230	-	-	-	11,900	(4,468)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 (貸記)/支銷	-	(44)	-	(3,000)	115,029	(654)	49,424	11,230	(648)	-	163,805	7,532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9,210	-	9,210	-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 (負債)/資產(附註20)	-	(156)	-	8,992	-	-	-	-	-	-	-	8,83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115,699	670	60,654	11,230	8,562	-	184,915	11,9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的中國附屬公司並無未匯付溢利。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其於中國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匯付保留盈利42,569,000港元原應支付的預扣稅及其他稅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2,128,000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保留盈利將用作重新投資。

倘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相關稅務利益，則就結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由於日後可得應課稅收入存在不穩定因素，因此本集團並無就虧損64,01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8,225,000港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10,86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357,000港元)，而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可結轉與未來應課稅收入對銷。除稅項損失3,532,000港元(二零五年：無)將於五年內到期外，該虧損並無到期日。

24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74,669	43,074
應付票據	1,894	1,969
	176,563	45,043

根據發票日期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98,059	24,512
31至60日	20,953	15,704
61至90日	8,248	2,278
91至120日	8,487	—
120日以上	40,816	2,549
	176,563	45,043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乃按以下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人民幣	6,208	776
美元	116,783	41,854
港元	51,677	427
歐元	—	17
日圓	1,895	1,969
	176,563	45,043

2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期		
應付薪金及工資	8,109	1,437
應計營運費用	10,381	4,307
客戶墊款	15,476	6,357
增值稅及其他中國稅項撥備	7,057	3,923
應付佣金	1,557	1,092
應付利息	861	–
收購附屬公司應付款項	200,256	–
投資物業建造成本應付款項	137,152	–
其他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2,667	8,397
	413,516	25,513
非即期		
收購附屬公司相關的認沽期權負債(附註38)	257,159	–
	670,675	25,51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5% (二零一五年：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而其餘則主要以港元計值。

2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及其他收入－淨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12,595	10,302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部分權益之收益(附註10)	4,055	–
商譽減值計提撥備	(1,500)	(1,9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計提撥備	(15,000)	(16,800)
	150	(8,398)
其他收入－淨額		
股息收入	31,498	–
諮詢費用收入	35,213	–
租金收入	2,628	–
許可費收入－淨額	–	78,234
分租收入	1,655	–
撤回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56	1,051
其他	5,832	2,525
	79,282	81,810

27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28)	85,724	70,054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附註41)	5,400	3,890
存貨成本	501,719	393,527
存貨減值撥備	-	1,000
無形資產減值撥備	3,542	3,679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	3,252
預付款項減值撥備	-	637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3,282	1,792
— 非審核服務	3,352	9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6)	3,132	15,152
無形資產攤銷	7,301	-
營運租賃租金—辦公室物業、工廠及倉庫	9,667	6,757
土地使用權攤銷	-	115
消耗品及廠房供應品	368	622
電費、水費及公用事務費用	8,372	6,725
貨運及運輸	3,302	4,759
銀行手續費	5,423	1,825
其他稅項徵費	3,592	4,198
研發費用		
— 僱員福利費用	-	4,069
— 無形資產攤銷	-	16,353
佣金支出	14,991	12,587
廣告及宣傳開支	3,601	3,7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收益)/虧損	(168)	444
滙兌虧損/(收益)淨額	9,021	(5,654)
法律及專業費用	10,338	2,578
其他	37,167	22,344
銷售成本、分銷成本及行政費用總額	719,126	575,350

28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福利及利益)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工資及薪金	72,643	65,371
其他僱員福利	6,284	3,671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及社會保障成本	6,797	8,199
	85,724	77,241
減：計入研發費用的金額	—	(4,069)
減：資本化為無形資產的金額	—	(3,118)
	85,724	70,054

- (i) 本集團已安排其香港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其為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僱主)與其每名香港僱員須各自每月向計劃作出相等於僱員入息(定義見強制性公積金法例)5%的供款。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起，僱主與僱員各自的每月供款均以1,500港元為上限，而超出上限的供款則屬自願性質。
- (ii) 中國的規則及規例訂明，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為其僱員向國家營辦的退休計劃作出供款。僱員按其基本薪金約8%作出供款，而附屬公司則按其僱員基本薪金約17%作出供款，且除供款外，並無實際支付退休金或退休後福利的任何其他責任。國家營辦之退休計劃負責支付應付予已退休僱員之全部退休金。
- (iii) 五名最高薪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兩名董事(二零一五年：兩名董事)，其酬金於附註41呈列的分析反映。於年內應付餘下三名人士(二零一五年：三名人士)的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花紅、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3,881	4,768
退休福利—定額供款計劃	45	198
	3,926	4,966

2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福利及利益)(續)

(iii) 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酬金屬於以下範疇：

酬金範疇	個別人士數目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1,000,000港元以下	-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3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已付或應付獎勵款項予任何五名最高薪人士，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的禮聘或作為離職的補償(二零一五年：相同)。

29 財務收入－淨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2,193	8,2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640	-
－向獨立第三方貸款之利息收入	6,887	-
	20,720	8,221
財務成本：		
－銀行貸款	(461)	(4,869)
－信託收據貸款	(361)	(1,281)
－應付或然代價利息理論增值	-	(339)
	(822)	(6,489)
財務收入－淨額	19,898	1,732

30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14,970	7,800
— 海外及中國所得稅	8,508	9,743
	23,478	17,54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0	57
	23,488	17,600
遞延所得稅(附註)	171,733	7,532
	195,221	25,132

附註：

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遞延所得稅開支163,80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7,532,000港元)(附註23)及俊獅集團遞延所得稅開支7,92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8,836,000港元)已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所得稅撥備

香港利得稅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五年：16.5%)計提撥備。

於中國經營的實體適用的法定所得稅率為25%(二零一五年：25%)。來自中國附屬公司所匯溢利有關的股息亦須徵收5%預扣所得稅。

海外所得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就年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30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採用於相關司法權區產生的溢利適用的本地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的差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849,630	206,819
按於相關司法權區產生的溢利適用的本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184,317	23,102
毋須課稅的收入	(1,355)	(190)
不可扣稅開支	4,971	8,200
呈報聯營公司的業績(扣除稅項)的稅項影響	(2,228)	796
過往年度的撥備不足	10	57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	(10,273)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9,506	3,440
所得稅開支	195,221	25,132

31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溢利(千港元)	466,593	181,68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21,668,270	7,704,980
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以每股港仙計)	2.15	2.36

31 每股盈利(續)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流通在外的普通股的經調整加權平均數計算，當中假設已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本公司擁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乃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帶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釐定可能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年度市場股價釐定)購入的股份數目。按上述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下會發行的股份數目作出比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溢利(千港元)	466,593	181,68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21,668,270	7,704,980
作出以下調整：		
— 購股權(千份)	974	3,774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21,669,244	7,708,754
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攤薄盈利 (以每股港仙計)	2.15	2.36

32 股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建議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每股0.32港仙(二零一五年：0.25港仙)	70,876	—
已付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每股0.25港仙 (二零一四年：無)	—	53,871
	70,876	53,871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0.32港仙(二零一五年：每股0.25港仙)，股息金額總計達70,87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3,871,000港元)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建議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的金額乃基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22,149,598,000股綜合股份(二零一五年：於截止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發行21,548,598,000股股份)作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反映此應付股息。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849,630	206,819
作出以下調整：		
－財務收入(附註29)	(20,720)	(8,221)
－財務成本(附註29)	822	6,4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6)	3,132	15,152
－土地使用權攤銷	－	115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8)	7,301	16,3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收益)/虧損(附註27)	(168)	444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附註26)	(12,595)	(10,302)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附註7)	(462,734)	－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附註26)	(4,055)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撤回(附註26)	(2,456)	－
－商譽減值撥備(附註26)	1,500	－
－存貨減值撥備(附註27)	－	1,000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附註27)	－	3,252
－無形資產減值撥備(附註27)	3,542	15,12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撥備(附註26)	15,000	16,800
－流動及非流動預付款項撇銷(附註27)	－	637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附註10)	(13,532)	624
－就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減值計提撥備(附註10)	2,400	4,200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367,067	268,489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6,326	36,823
－貸款及墊款	(793,414)	－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111,738	－
－應收貿易賬款	(115,117)	2,29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1,928	6,57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	(397,949)	(343,715)
－應收一名關連人士的款項	－	2,684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58,754)	(7,34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001	(11,046)
經營所用現金	(771,174)	(45,238)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所得款項包括：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附註6)	779	5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收益／(虧損)	168	(444)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下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收益 (附註20)	44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1,391	87

34 營運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已於年內購入多項辦公室及宿舍，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披露。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賃按以下年限應收的未來最低租金款項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3,218	-
一年後但五年內	33,726	-
	46,944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賃協議租用多項辦公室及倉庫。於年內，租賃開支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支銷，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披露。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賃按以下年限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776	5,516
一年後但五年內	350	1,875
	6,126	7,391

35 資本承擔

於年終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支出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66	-
投資物業	145,035	-
於一間附屬公司投資	4,716	-

36 關連人士交易

凡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財務及經營決策上對另一方發揮重大影響力者，雙方即屬有關連。彼等受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響者亦屬有關連。

(a)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本集團與本集團前控股股東王國芳先生重續三年期的住宅物業租賃協議，據此，鶴山市世逸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同意向王先生租用位於中國江門的若干住宅物業，作為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住所，年租金為人民幣408,000元。租賃協議於二零一六年十月終止。

(b) 主要管理層薪酬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董事袍金	2,183	2,113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4,218	5,361
退休金計劃供款	180	210
	6,581	7,684

3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七日(「授出日期」)向本公司董事、若干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僱員授出購股權。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為0.42港元，相等於下列三者之最高者：(i)聯交所於授出日期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列每股本公司股份的正式收市價0.41港元；(ii)聯交所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列每股本公司股份的平均收市價0.42港元；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購股權為無條件授出並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十年內行使。本集團概無以現金購回或結算購股權的法定或推定責任。

購股權的公平值採用二項式釐訂，為每份購股權0.185港元。該模式之重要輸入數據為授出日期之股價0.41港元、上列行使價、波幅65%、股息收益率2%、預期購股權有效期十年及無風險年利率1.59%。波幅乃基於本公司及可比較公司於相等於購股權有效期的過往觀察期內的每日股價波幅而假設。由於本公司的交易記錄短於購股權有效期，因此波幅乃參考於香港上市及與本公司同業的可比較公司而定。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變動及其相關行使價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每份購股權 的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千份)	每份購股權 的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千份)
於一月一日	0.42	2,000	0.42	12,020
已行使	-	-	-	(9,520)
已到期	-	-	-	(5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0.42	2,000	0.42	2,000

年末之未行使購股權的到期日期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期	每份購股權 的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千份)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	0.420	2,000	2,000

所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可自授出日期起行使。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購股權獲行使(二零一五年：9,520,000份)。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購股權開支(二零一五年：無)。

38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本集團通過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China Foresea Finance Group Limited (「China Foresea」) 與中國銀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銀盛」) 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購買，且中國銀盛有條件以255,779,000港元的代價出售若干全資擁有附屬公司，中國金洋資產管理、中國金洋金業、中國金洋信貸、中國金洋投資及中國金洋財富管理 (統稱「金洋控股集團」) 70%的權益。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完成收購金洋控股集團。(附註) 根據協議，中國銀盛有權以認沽期權要求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或之前主要根據金洋控股集團未分配利潤的協定行使價，購買金洋控股全部或部分餘下股份。中國銀盛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完成收購日期起計兩年後只可行使一次該權利。該期權的公平值257,159,000港元 (附註25) 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主要假設為貼現率及金洋控股集團的預測收益。

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104,236,000港元為臨時性的，並歸屬於收購的客戶基礎及本集團與金洋控股集團經營合併的預期經濟規模。預計已確認的商譽不會因所得稅而扣除。

下表概述了於收購日期就金洋控股集團所支付的代價、收購資產的公平值、承擔負債以及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代價	255,779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承擔負債的確認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47
無形資產	55,818
貸款及墊款	142,471
應收貿易賬款	6,7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32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	4,111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162,2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452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19,473)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647)
銀行借款	(35,000)
即期所得稅負債	(6,926)
遞延所得稅負債	(9,210)
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216,490
非控股權益	(64,947)
商譽 (附註8)	104,236
	255,779
收購附屬公司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	(255,779)
所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452
	(248,327)

附註：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本集團完成對中國金洋信貸70%權益的收購。於收購完成後，中國金洋信貸成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完成對金洋控股集團餘下實體的收購。

38 業務合併(續)

該等貸款及墊款到期合約總額為142,471,000港元，與其公平值相近。

與金洋控股集團收購相關的成本990,000港元已自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行政開支中扣除。

綜合損益表中包括因收購事項由金洋控股集團貢獻的收益69,783,000港元。金洋控股集團亦於同期貢獻39,485,000港元溢利。

倘金洋控股集團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合併，則綜合損益表將顯示備考收益1,053,319,000港元及溢利667,06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金洋控股有限公司向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Great Sphere及中國銀盛發行額外股份，現金代價分別為300,000,000港元及3,333,000港元。於完成此輪融資後，Great Sphere於金洋控股集團的股權上升至80%，而中國銀盛持有的股權則下降至20%。視作代價及收購的非控股權益之間的差額11,342,000港元錄入綜合權益變動表中的其他儲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金洋控股有限公司向Great Sphere及中國銀盛發行額外股份，現金代價分別為200,000,000港元及50,000,000港元。額外發行股份對非控股權益的百分比並無影響。

39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本集團與深圳市大華建築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大華」)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購入，且深圳大華有條件同意出售深圳鴻勝節能科技有限公司(統稱為鴻勝) 50%的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80,000,000元(相當於約426,600,000港元)。鴻勝的主要資產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因此該項交易被計為資產收購。

39 收購附屬公司(續)

	千港元
代價	426,600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承擔負債的確認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1,734
投資物業	820,924
無形資產	3,80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5,46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	1,7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785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9,792)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1,351)
銀行借款	(148,125)
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853,200
非控股權益	(426,600)
	(426,600)
收購附屬公司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	(426,600)
所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785
	(407,815)

鴻勝的收購相關成本539,000港元已計入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行政開支。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八日，本公司收購鴻勝附屬公司深圳邦凱之已發行股份的額外25.5%，購買代價為人民幣226,178,800元(相當於約265,339,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9,133,000元(相當於約200,256,000港元)的代價尚未支付，深圳邦凱權益變動的影響概述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從非控股股東收購額外權益賬面值	309,352
已支付予非控股權益代價	(265,339)
已支代價與股權內確認收購額外權益賬面值的差額	44,013

40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349	2,291
應收附屬公司的款項		2,637,182	1,681,4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2,851	2,645,948
		3,180,382	4,329,727
資產總值		3,180,382	4,329,727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擁有人權益			
股本		2,214,860	2,154,860
股份溢價		2,396,031	2,054,151
其他儲備及累計虧絀		(1,596,449)	(324,856)
	附註(a)	3,014,442	3,884,155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	12,500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740	4,752
應付附屬公司的款項		-	415,820
銀行借款		159,200	12,500
		165,940	433,072
負債總額		165,940	445,572
權益及負債總額		3,180,382	4,329,727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由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為簽署。

姚建輝
主席

李敏斌
董事

40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的權益變動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附註a)	保留 盈利/ 資本儲備	購股 權儲備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92,708	565,489	34,750	7,286	2,224	902,457
年度虧損	-	-	-	(367,354)	-	(367,354)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862,152	1,488,662	-	-	(1,762)	3,349,052
購股權到期	-	-	-	92	(92)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2,154,860	2,054,151	34,750	(359,976)	370	3,884,155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154,860	2,054,151	34,750	(359,976)	370	3,884,155
年度虧損	-	-	-	(1,217,722)	-	(1,217,722)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60,000	341,880	-	-	-	401,880
本年度已付二零一五年 相關股息	-	-	-	(53,871)	-	(53,87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2,214,860	2,396,031	34,750	(1,631,569)	370	3,014,442

附註(a)：二零零九年本集團重組產生的本公司資本儲備指本公司根據重組發行的股份面值與購入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總額之差額。

4.1 董事福利及利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付／應付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酬情花紅 千港元	房屋津貼 千港元	僱主向 退休金計劃 作出之供款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之報酬 千港元	就董事提供 與管理 本公司或 其附屬公司 的事務有關 的其他服務 而支付或 應收的酬金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姚建輝	432	1,116	93	-	18	-	-	1,659
馮輝明(附註a)	286	1,200	-	-	78	-	-	1,564
邵作生(附註b)	25	218	-	-	-	-	-	243
李敏斌	384	425	12	-	57	-	-	878
非執行董事								
黃焯	252	-	-	-	-	-	-	2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振邦	324	-	-	-	-	-	-	324
李均雄	240	-	-	-	-	-	-	240
李國安	240	-	-	-	-	-	-	240
	2,183	2,959	105	-	153	-	-	5,400

41 董事福利及利益(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付／應付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酬情花紅 千港元	房屋津貼 千港元	僱主向 退休金計劃 作出之供款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之報酬 千港元	就董事提供 與管理 本公司或 其附屬公司 的事務有關 的其他服務 而支付或 應收的酬金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姚建輝	177	456	93	-	6	-	-	732
李敏斌	116	-	-	-	-	-	-	116
張伯文	122	-	-	-	-	-	-	122
王國芳(附註d)	424	587	-	-	-	-	-	1,011
程佩儀(附註d)	282	364	-	-	11	-	-	657
陳輝傑(附註d)	88	264	-	-	-	-	-	352
非執行董事								
黃偉	145	-	-	-	-	-	-	145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振邦	288	-	-	-	-	-	-	288
李均雄	23	-	-	-	-	-	-	23
李國安	216	-	-	-	-	-	-	216
陳偉	228	-	-	-	-	-	-	228
	2,109	1,671	93	-	17	-	-	3,890

附註a：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八日辭任

附註b：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八日獲委任

附註c：酌情花紅乃按僱員表現而釐定

附註d：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日辭任

41 董事福利及利益(續)

董事於年內並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於年內，本集團並無已付或應付獎勵款項予任何董事，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作為離職的補償(二零一五年：相同)。

所示薪酬指該等董事以本集團僱員及／或以本公司董事的身份收取本集團的薪酬。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二零一五年：無)。

於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提供任何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安排乃惠及董事、受其控制的法人團體及其關連實體(二零一五年：無)。

除附註36所披露者外，於年末或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任何存續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為與本集團業務有關、本集團為訂約方及本集團的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者(二零一五年：無)。





中國金洋
CHINA GOLDJOY

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GOLDJOY GROUP LIMITED

<http://www.hk1282.com>



MIX
Paper from responsible sources
源自負責任的森林資源的紙張
FSC® C132597